

中論正義（十六）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六）

大日經真義（二十三）

空谷聲音（三十一）

新版早晚課儀軌（三）

正覺

電子報

第176期



2022.12.30

2023.02.28

A long-exposure photograph of a waterfall, with the water appearing as a soft, white, misty flow cascading over dark rocks. The background shows some green foliage and a clear sky.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76 期

中論正義(十六)	孫正德老師	1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六)	張正園老師	20
大日經真義(二十三)	游正光老師	27
空谷磬音(三十一)	大風無言	53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三)	郭正益、張育如	74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3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5
公開聲明		102
法義辨正聲明		106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1
佈告欄		115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十六)

第三節 〈觀法品 第十八〉

問難者在與論主幾次的一問一答後，終於知道論主從諸法實相論述眾生與業果等，無生、無人、無我、無作者、無受者的這些空相，都是來自於空性心的中道實性本質，但是小乘論師還是不太懂，所以問曰：「如果諸法破盡，畢竟空，無生無滅，名之為諸法實相的話，要如何才能入於佛法的實相而不墮於斷常，不墮於神我、六識論緣起性空等邪見中？」答曰：「應該要滅除我與我所等執著，才能證得一切法空，如是現見一切法中無我而生起智慧，故稱之為證入諸法無我。」小乘論師又問曰：「那麼要如何才能了知諸法無我？」於是論主作了以下的申論與開示，如今分成三個段落來解釋：

頌曰：

若我是五陰，我即為生滅；若我異五陰，則非五陰相。
若無有我者，何得有所？滅我所故，名得無我智。
得無我智者，是則名實觀；得無我智者，是人為希有。
內外我所，盡滅無有故，諸受即為滅，受滅則身滅。
業煩惱滅故，名之為解脫；業煩惱非實，入空戲論滅。

釋論：「如果真我就是五陰，五陰有生有滅是無常法，那麼這個我就成爲生滅法了；如果真我是離開五陰而獨自存在的，那麼這個真我就不是有五陰相了。

如果沒有五陰我之時，哪裡會有五陰的我所可得？滅除了我見與我所見的緣故，就稱爲獲得無我的智慧。

獲得無我智慧的人，不是純粹只在現象界空無自性的無常法中的現觀，而是親見五陰諸法的實相真如無我無我所，這個親證與領解才是真實的現觀；從實相空性獲得無我智的人，這樣的人是希有難得的菩薩。

因爲對五陰所分別的我與我所，以及執取阿賴耶識爲我與我所的內外法執著，在大乘行者親證阿賴耶識所在乃至通達的見道過程都完全滅盡了，所有導致生死的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也都會滅，諸受滅了，生死業的後有身就滅了。

生死業與我見我執煩惱滅的緣故，稱之爲證得解脫；所造的業與我見我執煩惱都是從顛倒想而有，沒有真實自性，只要能夠入於五陰諸法背後的實相空性中，虛妄分別有無等戲論也就隨著消滅了。」

外道所計執的神我或者小乘部派佛教所計執的細意識我、補特伽羅實我或者實法我，都是想像爲實有而不外於五陰，由於五陰無常是生滅法、僅有一世，那個我就是生滅法，主張那個我常住、貫穿三世的功德就不能夠成立。如果那個我是離於五陰而獨立的，那個我就沒有五陰相，到底是以什麼德用而與五陰有關聯、能從五陰中受用那個我？小乘部派

佛教也主張那個實我或者實法我不即五陰、不離五陰，然而如果有五陰相，即是五陰；例如細意識我，有六塵境界中靈明覺了的了知相，也可以反觀證知自我存在，即便三界最微細的非想非非想定中的意識，可以斷除反觀的功能，但是仍然有了知定境法塵的識相，所以屬於識陰的範圍，不可說那細意識我不屬五陰，因為即是五陰的識陰所攝故。如果執取細意識我為能貫穿三世的常住我，那就是我見具足乃至我執、我所執具足，非但不能有實相般若的無我智，連最基礎的解脫道無我智也不能證得，因為執取五陰法中的某一法常住，即是一念無明與無始無明住地所導致的顛倒想，墮在虛妄分別所作的臆測，而臆斷該細意識我不生不滅、具有真如空性罷了。

五陰沒有任何一法具有一絲一毫真實我的法性，真實我如來藏常住、不生不滅，能藉緣變現五陰諸法，如來藏自體卻沒有五陰相，與五陰不即不離、不一不異。如來藏心體不分別、不反觀自我，不分別所變現的五陰是我所，不分別自體具有真如空性，無始劫以來法爾如是，真實如如、無我無我所；親證自心如來藏者才能夠現觀如是自性，現前觀察自心如來藏與五陰同時同處而真如無我的運行五陰諸法；同時現前觀察五陰僅是如來藏種種功能種子現行的表相，隨著因緣而變化無常，無有自體、無有自性，故說於五陰見有我是顛倒想的虛妄分別，五陰本質虛幻無我更何況有所！這樣親證法界實相真實無我與現象上五陰虛妄無我的智慧，才是如實的無我智，獲得如實無我智者必定是發大菩提心、不畏生死的菩薩，論主說這樣的菩薩希有難得。

因為能夠親證法界實相如來藏的菩薩，必定已經修學正法很多劫，故對三寶的信已歷經十信位滿足，又進入十住位次第修學六度波羅蜜：於正法利益眾生，廣植布施之福；受學菩薩戒，守護身口意不造惡業；修學生忍、法忍，調柔心性、攝受眾生；精進對治放逸懈怠；降伏五蓋，攝心一處修學靜慮；熏習修學般若空，斷除我見。經過如是次第的修練而斷我見住於六住位不退，不是一世就可以達成，必須經歷多劫多世親近奉事實證佛法的善知識，熏習修學長養直到善根具足，才能住於六住位不退，進而參究法界實相本來無生的第八識如來藏阿賴耶識並能生起忍法；對於阿賴耶識具有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來不去、不增不減的中道性深信不疑，深信阿賴耶識藉緣變生五陰諸法而心體本來無生，對於阿賴耶識心體具有真如空性、涅槃性等勝義第一義法性深信不疑。親證自心如來藏的善根善緣具足、福德具足、般若實相的擇法眼具足，在善知識的攝受下，一念相應找到自己的如來藏阿賴耶識，發起般若解脫智慧、轉依不退，入於七住位住於般若空的見地，稱為大乘真見道證七住位真如。

七住位不退菩薩只有斷一念無明與無始無明我見的須陀洹解脫分，要到達論主所說的「內外我我所盡滅無有」，有理與事兩個層面必須具足；在理的層面上，現觀自心如來藏阿賴耶識無我與我所，現觀五陰諸法本質無自體，雖然都是來自於阿賴耶識的種子功能，但卻是藉緣而有、如幻如化，如是於見地上解脫於三界諸法的繫縛；在事修的層面上，必須轉依阿賴耶識的真如無我，於見聞覺知等事中，隨著福德與

智慧的修集增進，得以在機緣成熟時，次第獲得如幻、如陽焰、如夢等法無我現觀，不再把五陰諸法當作真實我，以般若波羅蜜無我無所得的中道解脫智慧，修行布施、菩薩戒、忍辱、精進、止觀靜慮，伏除我執、我所執煩惱。這樣依理而作事修，也必須歷經十住位、十行位、十迴向位的圓滿修證，到達離欲發起初禪不退，成就阿那含解脫分，成為向阿羅漢的三果人菩薩；這個過程最重要的就是要通達真如，從七住位真見道證真如到通達「七真如」的過程稱為相見道，也就是要將阿賴耶識所具有的真如法相一一通達，藉著通達真如而伏除對阿賴耶識的我執與我所執，最後能夠圓滿大乘見道位所須的真見道與相見道功德，證慧解脫阿羅漢果，以無生法忍而入於初地。¹

圓滿大乘見道位入初地，是佛菩提道第一大阿僧祇劫的里程碑，菩薩證得阿羅漢果時必定將內外我執與我所執盡滅無餘，所有一切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所依的煩惱也隨著滅除，因為徹底證知「觸」乃虛妄無所有，更何況因觸所生的受？因此也滅除了後有生死身，依著入地前所發的十大願而起惑潤生（或者留惑潤生），不入無餘涅槃而繼續受生，地地增上的完成佛菩提道第二大阿僧祇劫乃至第三大阿僧祇劫的修道過程。

1 請詳閱《涅槃》上下冊，依經依論詳細解說大乘見道位所必須經歷完成的真見道與相見道修證內涵，平實導師著，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18年7、9月初版。

佛菩提道的真修實證，最關鍵的就是般若實相智慧的修證，而般若實相指的就是五陰之所從來，或者說五陰背後的實相；因為五陰諸法是生滅無常的虛相法，虛相法不能自己存在、不能自己出生；五陰是被本住法藉眾緣變化出來的，到底是何法能夠藉緣變化出五陰，何法能夠支持五陰在現象上不斷的生住異滅，能夠不壞世間法、不壞因果律？那個法就是五陰的實相，即是第八識如來藏。五陰的實相就是如來藏阿賴耶識，親證了阿賴耶識以後，對於阿賴耶識心體真如空性的真實以及五陰諸法空相的虛妄，在般若智慧的觀照下了然無遺；因此知道了業與煩惱都是因為顛倒虛妄想所作的分別，這些遍計執的分別都稱為戲論，在空性與空相法中不能有所依止而隨之消滅。接著，論主答覆所問的第二段落說到：

頌曰：

諸佛或說我，或說於無我；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
諸法實相者，心行言語斷，無生亦無滅，寂滅如涅槃。
一切實非實，亦實亦非實，非實非非實，是名諸佛法。

釋論：「諸佛觀察眾生因緣或者說有我，或者有時說無我；而於諸法實相真如空性中，不分別不反觀自我、不分別所變現諸法相，因此無我可得也無非我可得。

五陰諸法的實相——空性心如來藏，沒有七識心的分別、了知、思惟、作主等心行，並且是言語道斷的，本來無生所以不可滅，體如虛空迥無一法可得即是涅槃。

佛陀有時說一切法實或者非實，有時說一切法亦實亦非實，有時說一切法非實非非實，皆是不離實相而為眾生施

設善巧方便宣說佛法。」

佛陀在阿含諸經中說蘊處界無常、苦、空、無我，因此如果於無常、變異、不安隱的色受想行識五蘊計是我、是我所，這樣是不能看見真實法的；也就是說五蘊是無常空的不真實法，不真實的法沒有自性而不能自在，必定有一真實法是五蘊的實相，才能有五蘊的功用與生住異滅法相現起。而五蘊的實相必定不即不離五蘊，以這個不可改變的實相法界道理而言，有情若要親證自身的真實法，必須先將五蘊一一法徹底的思惟觀察，由現觀而確認皆是無常、苦、空之法，不是真實我與我所；如果將五蘊中的某一法計為真我而有優勝、下劣或者相等可以比較，那就墮於五陰我見煩惱中，非但不能解脫生死，也無法親證五蘊的實相而獲得佛法最殊勝的般若解脫。

佛陀來世間示現成佛這一大事的因緣，如同《法華經》中所說的，是爲了令眾生開佛知見、爲示眾生佛之知見、令眾生悟得佛所知見、令眾生進入佛知見道，所以出現於世；因此佛陀在阿含諸經中爲弟子眾說蘊處界無常、苦、空、無我，這是引導佛弟子入真實法的方便道，而不是成佛的真實知見道。因此，佛陀在《阿含經》中教導弟子眾修學解脫道時，將真實法說爲與五蘊法「非我、不異我、不相在」，²其

2 《雜阿含經》卷 3：「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多聞聖弟子於何所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如是平等正觀，如實知見？』比丘白佛：『世尊爲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爲說！諸比丘聞已，如說奉行。』佛

中所說的「我」就是不生不滅的真實法，五蘊則非此真我，但不異於此真我而且不相在。意即佛弟子除了要明確認知五蘊每一法都不是真實我以外，還要建立決定無疑的正知見，也就是五蘊法無常不能自在，最後歸於壞滅，但壞滅之後卻不是斷滅空；必定有一真實清涼常住的法與五蘊同時同處，其自性清淨、不生不死而與五蘊等生滅性諸法是不相在的，這個真實法常住不變異故稱爲我；五蘊雖與真實我同時同處但卻不是真實我，而五蘊諸法都是來自於真實我，真實我就是五蘊的實相，因此說不異我。五蘊諸法各有差別相，互相不平等，五蘊僅是局部表相，色蘊不能含攝受蘊或者想蘊、行蘊、識蘊，識蘊不能含攝色蘊或者受蘊、想蘊、行蘊，而真實我含攝五蘊諸法，五蘊每一法都攝屬於真實我，能夠如是觀察才叫作「平等正觀、如實知見」。

阿含部的經典《央掘魔羅經》中，佛說真實我就是離於兩邊的一乘中道，以實證真實我而如實修行成就佛道的法就是大乘法，³稱之爲「摩訶衍」。這個真實我在大乘唯識經典

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爲汝說。多聞聖弟子於色見非我、不異我、不相在，是名如實正觀。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大正藏》冊 2，頁 21，中 15-21。

- 3 《央掘魔羅經》卷 4：「如是，文殊師利！於真實『我』，世間如是如是邪見，諸異妄想，謂解脫如是，謂『我』如是出世間者，亦不知如來隱覆之教，謂言無我是佛所說。彼隨說思量，如外道因，起彼諸世間隨順愚癡。出世間者，亦復迷失隱覆說智。是故如來說一乘中道，離於二邊，『我』真實，『佛』真實，『法』真實，『僧』真實。是故說中道名摩訶衍。」《大正藏》冊 2，頁 541，下 10-17。

中指的就是如來藏，如來藏就是第八識阿賴耶識、異熟識，聖教所說的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不生不滅、自性涅槃等法句都在說如來藏，因為都是如來藏所具有的屬性。真實我如來藏所具有的屬性本來就人無我、法無我，因此，佛陀教導大乘法中實證如來藏的菩薩要轉依如來藏的眞如無我，才能夠修除我執與法執。⁴ 雖然實證如來藏與修除我執法執的是意識心，但是在實相法界如來藏的自住境界中，本來寂靜涅槃而無一法可得，不分別有我或者無我，所以論主說「諸法實相中，無我無非我」。

眞如實際遠離所有覺知心的妄想分別，所以任何一絲一毫的覺知心心行都不存在，任何狀態的覺知心都無法成就眞如實際的言語道斷境界；因為覺知心一旦現起，其主要功能即是把內相分六塵境界顯現於覺知心中，即是了知境界的顯境名言，故必定與六塵境界相應，則有順心境與違心境現前，必有取捨；乃至最微細的非想非非想定中也不離定境幽閑法塵，有分別心行的覺知心不離生滅法中的分別與取捨的緣故。但實相法界不生不滅，本來寂滅、本來自性涅槃，論主

4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2〈一切佛語心品之二〉：「佛告大慧：『我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大慧！有時說空、無相、無願、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離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如來應供等正覺，爲斷愚夫畏無我句故，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大慧！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不應作我見計著。……是故大慧！爲離外道見故，當依無我如來之藏。』」《大正藏》冊16，頁489，中3-20。

雖然沒有說出如來藏的名稱或者阿賴耶識、異熟識的名稱，但是所指的就是如來藏，因為一切法都屬生滅性，只有如來藏才具有無生無滅、本來寂滅、本來涅槃的屬性，如同唯識經典《楞伽經》中佛陀所開示的，完全一致沒有違背。

佛法的核心就是如來藏，如來藏在因地稱為阿賴耶識、異熟識，此如來藏阿賴耶識就是五蘊諸法的實相，諸法的實相不生不滅、不來不去、不垢不淨、不增不減，因此中道、諸法實相所指稱的必定就是如來藏。諸法的實相既然就是如來藏，一切因緣所生法必定都是依如來藏而生而滅，沒有任何一法可以獨立於如來藏之外；因此一切法「實」說的是如來藏，一切法「非實」說的是由如來藏藉眾緣所生的一切法；一切法「亦實」，指的就是一切法都是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功能；一切法「亦非實」，指的就是一切法雖然都是如來藏所含藏的種子功能，但是必須藉眾緣之力才能現起，唯如來藏心所現，性相俱空，故說「亦非實」；一切法「非實非非實」者，分別一切法實或者非實、亦實亦非實的是親證諸法實相如來藏的覺知心，但是佛陀教導弟子們，覺知心必須轉依人無我、法無我的如來藏修學通達般若，因此以般若智慧現前觀察如來藏真如無我的境界，不分別、不領納所變生的五蘊諸法以及自法非實乃至非非實，也就是一切法無所得、無所有，所以沒有一切法實可言，也沒有一切法非實可言，論主說得要能夠不落兩邊的中道才是十方三世諸佛所說的法。最後，論主龍樹菩薩答覆聲聞部派佛教論師偈頌的第三段落說：

頌曰：

自知不隨他，寂滅無戲論；無異無分別，是則名實相。
若法從緣生，不即不異因，是故名實相，不斷亦不常。
不一亦不異，不常亦不斷，是名諸世尊，教化甘露味。
若佛不出世，佛法已滅盡，諸辟支佛智，從於遠離生。

釋論：「證得諸法實相者自知自覺自現觀，不會隨於他人的虛妄分別而動搖，現前觀察如來藏人無我、法無我而無一法可得，寂滅寂靜不與任何言語道相應；一切法及諸有情的自相皆是空性如來藏故無差別，而如來藏於六塵境界都無分別，因此說如來藏是五蘊諸法的實相。

如果法是從眾緣中所出生，必定與能出生它的因不即不異，此因即名為諸法的實相，此因前後一類相續中果生故不斷、種子因滅故不常。

一切法從緣所生，雖然生、滅不同，由於中道實相離於斷常故果與因不一亦不異，不常亦不斷，這樣的中道法才是示現於人間的諸佛世尊所教化的清淨解脫甘露法味。

若在佛不出世而無佛法時，或是佛法已經滅盡的時節，諸獨覺辟支佛的解脫智慧，是遠從佛世所聞遠離苦集的智慧所出生的。」

論主在此處闡述了實相的內涵，這個實相寂滅無戲論，延續前面所說的諸法實相不生不滅、寂滅如涅槃而說；法界中唯有如來藏是本來不生不可被滅、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如是本來不生的法才是諸法的實際，也就是諸法之所從來的真實相貌。論主說這個實相得要自知而不隨他，也就是自己實證如來藏的所在，覺悟此自心如來與五蘊同時同處，第八識

自心如來真實如如的運行五蘊諸法，沒有任何覺知心的戲論心行而清淨寂滅，這樣的現觀不是隨著他人的言說就可以獲得，而是要經由實修方可親證。證得五蘊實相如來藏的菩薩，可以現觀自身蘊處界一切法及諸有情的實相自相，都是同樣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的如來藏而沒有差別可得，這樣的平等平等才是諸法的實相。

本來不生的法，不從緣生，本來自在；緣生的法不能自在，不能自生亦不從他而生，不能自他共生，亦不能無因生，必須由本來無生的法藉眾緣將所含藏的蘊處界種子變生，才有緣生等陰界入諸法的現起。有情的蘊處界雖然都是緣生法，因為是從自心如來所含藏的種子所變生，不能離開自心如來獨自存在，攝屬於自心如來，所以不異於自心如來；既然是本無今有、藉緣而有的無常法，因此也不能說緣生而有的蘊處界即是自心如來，是為不一。

所以實相法必定離於斷常、具有中道性，而緣生之法攝歸本住的實相法時也才有離於斷常的中道性可言；佛陀在經中所說的緣起法即是以離於兩邊的中道而說「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也就是說現象上緣生諸法必須依於實相才能因果相續不斷。依於實相心如來藏阿賴耶識含藏的無明等煩惱、業種及父母為緣，並藉眾緣之力方能使得阿賴耶識變生與業相應的有情蘊處界諸法；分段生死雖有生滅相的差異，然而阿賴耶識心體恆而不變，前後一類相續而轉，故說不斷；所含藏各類種子因變異而生五蘊芽葉等果，因滅果生故說不常；如是第八識心體與種子和合似一故不常亦不斷、不一

亦不異的中道實相，才是諸佛世尊所說的眞解脫法。

甘露味指的就是無生無死本來解脫的法味，爲何不斷不常、不一不異是眞解脫的甘露味？因爲法界中具有中道性的法只有如來藏，別無他法了，經中亦說如來藏即是如來法身⁵，阿賴耶識、異熟識即是法身，即是如來藏。蘊處界諸法都無自性而以第八識爲所依身，故名法身；第八識本自無生而能變生世間、出世間以及世出世間上上法者，必定本來解脫、不可毀壞，不是經過因緣修證而成的即是本住法，本來而有、本自無生的法才是眞解脫。⁶ 具有甘露味的第八識眞解脫法身，因滅果生相續不斷的異熟而變生有情的蘊處界，雖被有情以遍計執的煩惱內執爲我，造作種種生死業，卻仍然眞如清淨解脫沒有任何過患；⁷ 所以在因地以其具有能藏、所藏、執藏之義而名爲阿賴耶識，⁸ 而本來具足的眞解脫甘露味中道

-
- 5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法身章 第8〉：「世尊！非壞法故名爲苦滅，所言苦滅者名無始、無作、無起、無盡、離盡、常住、自性、清淨，離一切煩惱藏。世尊！過於恆沙不離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成就，說如來法身。世尊！如是如來法身，不離煩惱藏名如來藏。」《大正藏》冊12，頁221，下7-11。
- 6 《大般涅槃經》卷5〈如來性品 第4之2〉：「又解脫者拔諸因緣，譬如因乳得酪，因酪得酥，因酥得醍醐；眞解脫中都無是因，無是因者即眞解脫，眞解脫者即是如來。」《大正藏》冊12，頁394，下15-18。
- 7 《大般涅槃經》卷5〈如來性品 第4之2〉：「又解脫者名曰所用，如閻浮檀金，多有所任，無有能說是金過惡；解脫亦爾，無有過惡，無有過惡即眞解脫，眞解脫者即是如來。」《大正藏》冊12，頁395，上22-25。
- 8 《成唯識論》卷2：「初能變識，大小乘教名阿賴耶，此識具有能藏、

性，所謂的不一不異、不常不斷、不生不滅、不來不去等實相，仍恆常於諸法運行中顯露無遺。

世尊從阿含到般若、方廣、唯識諸經所說法教，都是爲了教化菩薩修學菩薩道而成就佛菩提，猶如《央掘魔羅經》中所說，阿含解脫道是方便解脫，不是真解脫，因爲是經由事修因緣修證而成的；阿含解脫道能夠成就的前提就是建基於本來就在的第八識真解脫上，有餘、無餘涅槃指的即是真解脫的如來藏法身。大乘菩薩所證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同樣是真解脫的如來藏法身阿賴耶識，經過菩薩道五十二階位在事修上的修證，斷除煩惱障與所知障所含攝的煩惱與習氣隨眠，斷除分段生死與變易生死成就佛道所證的無住處涅槃，如來藏法身不再有阿賴耶性與異熟性而稱爲無垢識，無住處涅槃即是無垢識所顯示的。如是三乘菩提的解脫皆是一味中道甘露味的真解脫，這才是諸佛世尊所教化的佛法。

辟支佛或稱爲獨覺，以其過往在佛世時親近佛陀或者善知識，因爲種性的緣故，希願無師無敵而證菩提，因此在佛不出世的佛法滅盡時出於世間，無師自能修三十七菩提分法，永斷一切煩惱證阿羅漢果，再依因緣法而證緣覺，名爲獨覺。⁹ 雖然無師自證獨覺菩提果，但是解脫的智慧現觀並不

所藏、執藏義故。謂與雜染互爲緣故，有情執爲自內我故；此即顯示初能變識所有自相，攝持因果爲自相故。」《大正藏》冊 31，頁 7，下 20-23。

⁹ 《瑜伽師地論》卷 37〈本地分中菩薩地第十五初持瑜伽處成熟品 第 6〉：「而此獨覺與諸聲聞有差別者，謂住最後有、最後所得身，無軌範

是得自於諸法實相中道性的真解脫，而是從遠離一念無明與三界愛煩惱而獲得無我與我所的現觀，雖然自覺因緣法而不能入於甚深涅槃本際真解脫的證境，沒有親證自心如來藏的緣故，¹⁰ 卻是絕對信受有另一識能生陰界入等諸法。獨覺雖然稱為辟支佛，但所證解脫的現觀不是中道性的般若真解脫，因此辟支佛雖然出於無佛之世，卻不能傳承佛法，因為佛法必須以真解脫的中道實相如來藏為核心理體，才能不落於斷常、一異、來去、有無、生滅、俱不俱等兩邊，理事圓融而無有任何過患。

第八章 論述中道實相無生即是法身如來

論主龍樹菩薩一連串的以第一義如來藏無生、人我空、法我空的空性本質，不壞世間法而申論辨正無業、無作者、無受者的中道實相義理；但是小乘及外道問難者又企圖從三世五陰因果的現象上，主張「『時』即是作者」、「眾緣和合即能生果」、「有受法者離於斷常」、「五陰和合即是真實如來」等，因此論主又針對這些不如理的問難，進行了以下四品的論辯。之所以會有那些不如理的問難，都是源自於對「第一義本自無生而能藉緣生顯萬法」的勝義道理有無明，導致錯

師，宿習力故，修三十七菩提分法，究竟斷滅一切煩惱，證阿羅漢，故名獨覺。」《大正藏》冊 30，頁 498，中 1-4。

10 《大般涅槃經》卷 5（如來性品 第 4 之 2）：「又解脫者名曰甚深，何以故？聲聞緣覺所不能入，不能入者即真解脫，真解脫者即是如來。」《大正藏》冊 12，頁 393，下 21-23。

認現象上的無自性空即是中道實相，深心不信「阿賴耶識即是如來藏法身如來」，這是部派佛教發展二千多年來，以小乘法解釋大乘法的最大弊病所在；藉著論主龍樹菩薩對問難者的辨正申論，驗證了大乘法從古到今都是唯證乃知的實證佛教，乃是純研究或者想像構思的聲聞弟子所不能到達的，遑論世俗法中的學術研究者。

第一節 〈觀時品 第十九〉

有人主張：一切法實無生滅，「時」法是常，這個「時」體常有，雖無生滅而有轉變；故說「因為有過去『時』，故有現在及未來『時』；因為有過去及未來『時』，故有現在『時』；是故『時』實有，可生萬法」。論主龍樹菩薩答曰：

頌曰：

若因過去時，有未來現在；未來及現在，應在過去時。

若過去時中，無未來現在；未來現在時，云何因過去？

釋論：「如果因為過去的『時』，而有未來及現在的『時』；

那麼未來及現在的『時』，應當都歸屬於過去的『時』。

如果過去的『時』之中，沒有未來及現在『時』的存在；

那麼未來與現在的『時』，如何可以說是因於過去的『時』而成就的？」

如果色受想行識等法現在就有未來體，應當就稱彼是未來的有情而不可說為現在的存在；同樣的，如果過去的「時」中已有色等法的未來體，於過去時中就應當稱彼是未來有情而非過去時中現前存在的有情。換句話說，「若因過去時，

有未來現在」如果正確，則未來與現在就應當全部都歸屬於過去時，或是全部有情都應歸屬於現在或未來的有情，不應再有過未現三世的差別；然而這明顯是不合理的，因為一時中不可能有多相存在，況且若沒有未來「時」與現在「時」，哪有過去「時」可得？如果要改成說「過去的『時』中沒有未來『時』與現在『時』，但卻是因為過去的『時』而成就了未來『時』與現在『時』」，這也是說不通的。因為過去、現在、未來三時的色等諸法都是異相，皆是本無而生、有已還滅之法，不應當互相因待而成；也就是不因為過去時的「畜生」色等法，而使得現在時的「人類」色等法不能成就；也不因為現在時的「天人」色等法，而使得過去時的「人類」色等法或者未來時的「畜生」色等法不能成就。因為要主張同一個色等法常住不變而流轉三時，那就應當沒有三世可得；若有三世則必有異相，在分明存在各別異相的情況下主張三世色等諸法是互相因待而成的，這是不能成立的。

小乘凡夫論師及外道又問：「若是不因為過去『時』，來成就未來『時』與現在『時』，這樣會有什麼過咎？」論主答曰：

頌曰：

不因過去時，則無未來時，亦無現在時，是故無二時。
以如是義故，則知餘二時，上中下一異，是等法皆無。

釋論：「如果不是因為施設有所謂過去世那個時間，就沒有未來的時間可說，也沒有現在的時間存在，這三時永遠都不會有二時並存。

由於這樣的義理故，便知道其餘的過去時、未來時，以及

上中與下相待，或是中下與上相待，或者是一與異相待，這些法都不可得。」

相對於「現在」本無而生的色受想行識五陰，而說前一個生已還滅的色等五陰爲「過去」；相對於現在有而將滅的色等五陰，說下一個本無而將生的五陰爲「未來」；但過去、現在、未來「時」都只不過是依據五陰不斷生滅現行的存續差異而相對施設的名稱，「時」之一法本是依前後世不同的五陰而安立施設，故說「時」不是真實存在的法。所以主張「在過去的『時』中有未來及現在的『時』」，或者主張「過去的五陰不滅即是未來與現在的五陰（是一）」，或者不去論述過去的時空或五陰，但僅獨立的說「有未來、現在（是異）」，都無實義，因爲這些法都不可得。由於「時」是假名施設的法，與八識心王皆不相應，無能出生任何一法；三世的五陰是本無而生、有已還滅的不自在法故，依五陰而施設的「時」即非真實的存在。又如同一與異一般，本是依於前後三世差別的不同五陰而施設一與異的現象以便說明，所以一與異也是相待而有，因一而說有異，因異而說爲一，都是所顯法而無作用，並非實有法，全都同一所破無餘。問曰：「例如人間有年、月、日、須臾等差別，所以知道必然有時的的存在。」論主答曰：

頌曰：

時住不可得，時去亦叵得；時若不可得，云何說時相？

因物故有時，離物何有時？物尚無所有，何況當有時？

釋論：「想要求『時』常住不可得，因爲沒有『時』這個真實體，所以『時』去了也是一樣不可得；『時』的體如

果不可得，如何能說有『時』的相貌呢？

因為物質色法變化的緣故所以有『時』的說法出現，離開了物質色法以後哪裡還有『時』的存在？物質色法尚且不是真實有，何況依於物質色法而施設的『時』呢？」

世間的「時」，是依據物的變化而施設出來的。由於月球、地球和太陽之間的自轉與公轉，所以有了年、月、日以及白天與夜晚的差別，一個白天與夜晚就稱為一天，三十天稱為一個月，十二個月稱為一年。在這個過程，依據溫度與濕度的變化，施設了春夏秋冬的名稱；在溫度濕度、陽光雨水的變化中，有各種不同的農作植物種植發芽乃至收成，所以有立春、穀雨、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等節氣的施設出現。月球、地球、太陽乃至各種農作植物都不是可以常住不壞的真實體，更何況依於物的運轉變化而施設的「時」？同樣的，離開了有情的五陰，就沒有過去、未來、現在三世的「時」可得。

「時」不是真實體，所以有春夏秋冬的轉變。主張「時」是常住的，卻允許這個時相的轉變，那就變成離開了時體別有時相了。若為了挽救這個過失，改口說「時體與時相非定一異，相由於體的緣故前後非異，體由於相的緣故前後非一」，那應當時體由於時相的轉變而有生有滅，時相由於時體的緣故無轉也無變；體有生滅那就等同於虛幻的事，非真實法、非常住法，相沒有轉變那就好像空花一樣，就沒有因果可說了。因此，在根本上沒有時體可得的情況下，說來去等時相有體是實，就沒有意義了。（待續）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三十六)

第五目 疑心所

何謂「疑」呢？疑就是懷疑，對於一切出世間及世出世間的真實道理，心中猶豫不決，稱之為「疑」。《成唯識論》卷6云：「云何為疑？於諸諦理，猶豫為性，能障不疑善品為業；謂猶豫者，善不生故。」¹ 意思是說，對於各種真實的道理，心中遲疑不決，這就是「疑」心所的體性，能夠障礙對於諸諦理沒有懷疑之善品法的發起，這就是「疑」的業用；這是說如果心中對於正法懷有猶豫而不得決定的人，他的善法是不會生起的。

疑蓋是五蓋之一，五蓋者——貪欲蓋、瞋恚蓋、睡眠蓋、掉悔蓋、疑蓋，這是會障礙善法生起的五種蓋障，一切學佛人都應該加以降伏及斷除。《大智度論》卷17〈序品 第1〉：

疑蓋者，以疑覆心故，於諸法中不得定心；定心無故，於佛法中空無所得。譬如人入寶山，若無手者，無所能

¹ 《成唯識論》卷6，《大正藏》冊31，頁31，下2-4。

取。如說疑義偈言：『如人在歧道，疑惑無所趣；諸法實相中，疑亦復如是。疑故不勤求，諸法之實相；是疑從癡生，惡中之弊惡。善不善法中，生死及涅槃，定實真有法，於中莫生疑。汝若生疑心，死王獄吏縛；如師子搏鹿，不能得解脫。在世雖有疑，當隨妙善法，譬如觀歧道，利好者應逐。』如是等種種因緣故，應捨疑蓋。²

這段論文的意思是說：「疑」這個煩惱之所以稱為「疑蓋」者，是因為「疑」會覆蓋心的智慧光明的緣故，對於各種正法即不得決定心；於正法沒有決定心的緣故，在佛法的修證中就會空無所得。譬如人走入聚藏寶物的山中，若是沒有手的人，便無法取得任何東西。就如同前面疑義偈所言：『譬如有人走在分歧的道路上，看著這大道上分歧出去的好幾條路，不知應走哪一條才好，由於疑惑不能決定而無所趣向；在尋求諸法實相的道路中，疑心所也像是這樣讓人不得決定。由於心中有疑的緣故，就不能勤求諸法的實相；這個「疑」是從無明而生，是諸惡之中最惡之法。在一切善法與不善法中，有生有死的諸法與不生不死的涅槃同時同處不即不離，要相信必定確實有個真實法存在，對於這勝義諦理切莫生疑。有人假使於真實諦理心懷疑惑，那就如同被閻羅王獄中役吏所縛；也如同鹿為獅子所搏，不能得到解脫。在世間修行時雖然難免有疑惑，但是應該隨逐妙善之法，就譬如觀察

² 《大智度論》卷 17，《大正藏》冊 25，頁 184，下 21-頁 185，上 6。

分歧的道路，應該選擇有利益的善好道路去追逐，如此才是有智慧的人。』如上所說種種因緣的緣故，修行人應該捨棄疑蓋。

疑見是三縛結之一，三縛結者——身見、疑見、戒禁取見，這是會繫縛眾生流轉於三界生死不得出離的三種結使，一切欲實證初果者，皆必須如理思惟觀行以斷除之，此乃學佛者的首要之務。三縛結所斷之疑見，乃是因於已斷欲界身我見故，對於「欲界我」之錯誤見解，已經了知，無復生疑，故名已斷疑見；亦因斷「欲界身我見」故，於諸方大師所說法中，已能判斷彼等是否已斷「欲界身見我見」；於諸方大師之已斷欲界我見者，能如實知；於諸方大師之未斷欲界我見者，亦如實知見，故名已斷疑見；由如是斷疑見故，佛說初果須陀洹人「於諸方大師不疑」，是名斷疑見。

「疑」能障礙正信的發起。但是爲什麼有人聽聞正法時，心中會生「疑」呢？這主要是因爲曾經親近惡知識，熏習了惡知識所教導的種種邪見，引生種種邪思惟、邪分別，導致對於善知識所說正法不能如理作意，不具擇法眼故，對於諸師說法的正訛即莫能分辨而不得決定。疑心會障礙三乘菩提的修證，因爲心中一旦於善知識所說正法有疑，必定無法真正信受奉行，即使自認爲在努力修行，仍將由於心不得決定而無有實證的因緣。

「佛法大海，信爲能入」，假如對三寶不具清淨信，就會對聖教有疑，即使自詡遊心法海數十年，也只如入寶山空手

回，三乘見道皆無其分，乃至連順忍都不可得，徒嘆奈何！譬如《華嚴經》云「信爲道元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法」，如果對於正法不具足信心者，沒有擇法覺分，就容易受種種外道見的影響而退失正道，無法長養一切善淨之法。

第六目 惡見心所

所謂惡見，即是不正見，是對各種諦理不如實知而顛倒推度，會障礙正確見解的產生，因而造作種種惡業、生死業而招致未來諸多苦果。《成唯識論》卷 6 云：「云何惡見？於諸諦理顛倒推求，染慧爲性；能障善見，招苦爲業。謂惡見者多受苦故。」³ 意思是說，對於各種正理顛倒地推度尋求，以染污慧爲其自性；能夠障礙善見的生起，能招感苦果就是惡見的業用。這是說，有惡見的人多造染污業而遭受苦的異熟果報的緣故。

惡見是依染污慧而假立的，依其行相差別又可分爲薩迦耶見、邊執見、邪見、見取見、戒禁取見等五種。以下分別說明之：

第一種是「薩迦耶見」：薩迦耶見，梵語音譯爲「薩迦耶達利瑟致」；「薩」的意譯爲有，「迦耶」意譯爲身，「達利瑟致」意譯爲見，所以「薩迦耶見」意譯即爲「有身見」，簡稱爲「身見」。身見就是對於五取蘊諸法的生滅無常性不如

³ 《成唯識論》卷 6，《大正藏》冊 31，頁 31，下 11-13。

實知，因此將五取蘊諸法執著為真實我以及我之所有。例如欲界眾生對於自己色身及覺知心之虛幻無實不能證解，由是堅執欲界中之見聞覺知心為常不壞我，執欲界中之色身為我之所有，以為這個見聞覺知心可以貫通三世，以為來世仍是與此世同一個見聞覺知心，不知五蘊諸法都是有生有滅而且只能存在一世；此即是欲界有情之身見我見，一切常見外道所主張之常不壞我皆不離身見而有，亦即眾生一切邪見都依薩迦耶見而起，由是造諸生死業而不斷流轉於三界六道。

第二種是「邊執見」：簡稱邊見，就是離於中道正義而落於二邊，即落在常見或斷見，或者落在增益執或損減執；這是由於有薩迦耶見的緣故，隨之執取五蘊諸法的全部乃至一分為常住不壞法，因而落於常見；或者否定有真實法存在而執取五蘊諸法死後斷滅，故落於斷見；能障礙對非斷非常之中道諦理的信解，使人不能出離生死，不能得證解脫。意思是說，修行人由於未能如實信解依法界實相第八識空性心所建立之三乘菩提中道正理，往往自以為已入中道，而實不離斷見與常見、不離有無一異等兩邊；譬如應成派中觀師否定第八識而認取意識為常住法，卻自認已入中道，實則為雙具斷常二邊之外道見，此即是邊見之具體事例。

第三種是「邪見」：就是謗無三世因緣果報，謗無解脫道、無阿羅漢，謗世間無佛、無佛菩提道，以及身見、邊執見、見取見、戒禁取見等四見以外的惡見，都屬於邪見所攝，因此邪見的範圍極廣。邪見會引導眾生趣向輪迴三界六道的各

種錯誤的道路上去，所以稱之為邪、為惡，非是一般所說的「邪惡」之意。

第四種是「見取見」：就是執取自身的種種惡見，以及自己所依的五蘊，為最殊勝，能得清淨的涅槃法；這樣的人總是認為自己的見解就是對的，別人的見解如果與自己不同一定都是錯的。見取見重的人，他不會去如理思惟自己的法能不能通過經典聖教量的考驗，即使別人所說的法符合聖教量，只要與他的認知不同，他就一概加以貶抑，因為他認為自己的見解永遠是超勝別人的；甚至於即使別人所證的法和他一樣，不下於他，他也會說別人是錯的，說他的法超過別人，他根本不依聖教印證來作如實的區分，他只是一心想要贏過別人，這就稱為見取見。所以說見取見是以鬥爭為業。

第五種是「戒禁取見」：就是隨順各種惡見而施設的種種戒禁。外道由於不知解脫生死之正理，為求解脫生死苦、為求涅槃清淨界，卻依於種種惡見而施設種種與解脫無關之戒法及禁忌，執取這些戒禁以為能生天而得解脫或者以為能得涅槃解脫，實則一切所作都是無有真實利益的苦行。譬如印度古代有各種苦行外道，認為持牛戒、狗戒、雞戒、食自落果戒、常坐不臥、拔髮、裸體等戒可以得涅槃之果；如是非因計因、非道計道，沒有利益的勤勞苦行，就是屬於戒禁取的業用。

以上所述六種根本煩惱中，貪、瞋、癡、慢、疑等五個心所法，統稱為「五鈍使」，惡見所攝的我見、邊見、邪見、

見取見、戒禁取見等五種煩惱則合稱為「五利使」；「使」是煩惱的別名，有驅役之義。「五利使」所攝五種不正見，能夠驅役眾生身心，使令眾生造諸有漏業、惡業，流轉於三界生死無有出期，乃至墮入三惡道中受苦無盡，故稱為「使」。「五利使」是見道所斷的煩惱，三乘見道時，這五個不正見即永斷，因此，相對於見道後才能漸次修斷的「五鈍使」而言，「五利使」其性猛利易斷，故說之為「利」。「五鈍使」乃是因為眾生對於世間諸法之緣起真相不能如實現觀，對諸塵境不斷生起貪愛等煩惱，令此五鈍使煩惱不能斷除，為此諸煩惱所驅使，故名為「使」；「五鈍使」其性遲鈍難斷，必須於見道後，長時於歷緣對境中修正身口意行，方能漸次轉易此諸煩惱種為清淨種，而漸次修斷，故名為「鈍」。合五鈍使與五利使，名為十種煩惱結使，能使眾生為三界所繫縛，輪轉生死無有窮盡，三乘行者皆應如理思惟觀行，以漸次斷除之，方能漸次得證解脫之正受。（待續）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三)

第四種，密教行者於觀想本尊佛成就時，即認為自己已具有諸佛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的功德，其實仍然是凡夫一個，連一相、一好的功德也沒有。爲什麼？因爲密教行者被錯誤教導而蒙蔽了心性，誤認自己觀想所成內相分的本尊成就後，自己就是佛了，也具備諸佛的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其實自己身上連一個大人相、一種隨形好也沒有。如果有密教行者不信的話，筆者提出三個簡單的問題，來請問那些自稱已成就本尊瑜伽而成佛的密教行者。一問：當你觀想本尊成就時，你自己身上有佛的三十二大人相當中的四十齒相這一相嗎？顯然沒有嘛！因爲一般人最多只有三十二顆牙齒，搞不好，因爲年紀大了，牙齒都掉光了，連一顆牙齒也沒有，不是嗎？二問：佛有上味相，即使佛吃了不好吃的東西，譬如土塊、瓦石、馬麥等物，也是世間所沒有的美味，你有這一相嗎？顯然沒有嘛！搞不好，你一吃到味道不好的食物，知道那是不好的味道，馬上就吐出來，怎麼還會有佛的上味相可得呢？三問：佛不欺誑眾生，所以有廣長舌相可以覆蓋其面，你有嗎？顯然沒有嘛！因爲密教行者常常

誇大其辭、常常欺騙眾生，動不動就以十地法王、佛菩薩自居，連自己都在騙了，難道不會欺騙眾生嗎？既然自他有情都在騙了，根本不可能得到廣長舌相，不是嗎？所以說，密教行者連諸佛三十二大人相之任何一相也沒有、連八十隨形好之任何一好也沒有，妄謂修練本尊瑜伽成就後，可以獲得諸佛的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這就是自欺；然後以此來欺騙無知的眾生，這就是欺人。如是自欺欺人的說法，都已爲自己造下難以收拾的局面，未來要受種種苦。

第五種，佛沒有慢，是密教行者心中有慢。密教行者於觀想本尊瑜伽成就時，要認爲自己就是佛菩薩本尊了，也有佛菩薩本尊的種種功德，而且還要堅決地、明顯地認爲自己就是佛菩薩，而以佛菩薩自居，不再認爲自己是下劣的凡夫眾生，所以密教行者要隨時隨地保持這個想法存在，這就是密教所謂的「佛慢」，而且一點點兒也不能退卻，這就是密教所謂的「佛慢堅固」。然而這樣的佛慢、這樣的佛慢堅固，都是密教行者被錯誤教導而生起的慢心，也就是深沉的我見所形成的我慢，而不是佛有慢，因爲諸佛在因地的菩薩道修行過程中，早在第一大阿僧祇劫時，已斷盡慢等煩惱障的現行，捨壽時能入無餘涅槃，可是爲了修學無生法忍道種智，故意生起最後一分思惑潤未來生，在佛菩提道繼續修無生法忍智慧；於第二大阿僧祇劫中，更漸次將自己慢的煩惱障習氣種子隨眠斷盡；因此諸佛早已經沒有慢的習氣存在，怎麼會如密教行者所說佛還有慢呢？這都是密教行者被錯誤教導，將觀想所成的佛菩薩之本尊當作真實，於己不起下劣凡夫眾生

心想，反而明顯且堅決地認為自己就是佛，而以佛自居。又觀想的本質，本來就是虛妄，密教行者卻在虛妄觀想出來之後把它當真，於此而起慢，還妄說是佛起的慢，真是顛倒啊！在佛門，有時錯說一個字，其果報就已經很嚴重，更何況是欺騙眾生而說佛有慢，不僅誤導眾生，而且也在謗佛，果報更是嚴重啊！譬如百丈禪師與野狐的公案：一位野狐化現的老者，過去世因為錯答說「大修行人不落因果」，導致他從迦葉佛以來，五百世身為長壽的野狐；後來百丈禪師為他說「不昧因果」，老者因而解脫長壽野狐身。由此可知：錯說一字而落得五百世長壽野狐身，其果報已經很嚴重，更何況是密教行者妄說佛有慢，都已經為自己造下非常嚴重的惡業果報而不知，而這些人都不知道自己未來要受長劫的種種苦果，還在那裡沾沾自喜，真是可悲、可憫啊！

第六種，決定密教行者根器的人沒有為人悉檀的善巧方便。因為密教行者用自己所施設的方法，如「散花得佛」、「千支得佛」等法，來決定學人的本尊；像這樣的方法，完全沒有根據學人的根器來決定，真的很荒唐，而且很離譜。為什麼密教行者會有這樣荒唐、離譜的行為出現呢？這都源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之錯誤教導的緣故，因為《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1曾說：

持真言行者，如是攝受已，命彼三自歸，令說悔先罪。
奉塗香華等，供養諸聖尊，應授彼三世，無障礙智戒。
次當授齒木，若優曇鉢羅，或阿說他等，結護而作淨，
香華以莊嚴；端直順本末，東面或北面，嚙已而擲之，

當知彼眾生，成器非器相。¹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修真言行的人，以上述所說曼荼羅的方法，來教授弟子曼荼羅法。首先要作三歸依及懺悔往昔所造的諸罪業，以香、鮮花等供養諸如來，然後教授弟子「三世無障礙智戒」（即「三昧耶戒」）；再將齒木（用來磨齒刮舌以清潔口腔之木片）交給修真言行的人，齒木可選用優曇鉢羅樹，或者阿說他樹（釋迦牟尼佛成道時之「菩提樹」）等，然後結界淨壇，再以種種香、花來莊嚴；這時，修真言行的人，將齒木上下拿正，立於東面或北面，嚼畢而擲之，於齒木所落之處，即知道此真言修行者是否具有根器而可以修學本尊瑜伽。既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採用如此荒唐的行為來決定密教行者是否有根器，更不用說，後來密教行者會用「散花得佛」、「干支得佛」等荒唐離譜的方法，來決定密教行者的根器，那也是很正常的事，不足為奇，因為上梁不正，下梁當然歪啊！

然而 釋迦世尊在經中都開示：應依據眾生之根機，隨機宜大小、宿種深淺，說各人所相應之法，令彼發起正信，增長善根，使得學人可以有因緣親證三乘菩提，得以解脫於三界生死，乃至成就佛菩提道，這也就是四悉檀當中的為人悉檀。在經中，有二個真實例子，可以為大家說明，第一個例子，如《大般涅槃經》卷 24 開示：

¹《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1〈入漫荼羅具緣真言品 第 2 之 1〉，《大正藏》冊 18，頁 5，下 14-22。

我昔住於波羅捺國時，舍利弗教二弟子，一觀白骨、一令數息，經歷多年皆不得定，以是因緣即生邪見，言：「無涅槃無漏之法，若其有者，我應得之。何以故？我能善持所受戒故。」我於爾時見是比丘生此邪心，喚舍利弗而呵嘖之：「汝不善教，云何乃爲是二弟子顛倒說法？汝二弟子其性各異，一主浣衣、一是金師，金師之子應教數息，浣衣之人應教骨觀；以汝錯教，令是二人生於惡邪。」我於爾時爲是二人如應說法，二人聞已，得阿羅漢果。是故，我爲一切眾生真善知識，非舍利弗、目犍連等。²

釋迦世尊已經很清楚開示：自己會觀察學人的根器，而爲人解說其相應的方便法以證得解脫。譬如舍利弗座下有二位弟子，這二人出家前，一個主要以洗衣爲業，另一個是打造黃金爲業的人，而舍利弗教洗衣的弟子數息觀，教金師弟子白骨觀；由於舍利弗沒有爲人悉檀的善巧方便，教導了與彼不相應的觀行法門，使得這二人一直無法證果而生起邪見。可是釋迦世尊觀察這二人的根器，反過來教導洗衣的弟子修白骨觀（不淨觀所攝）、教金師弟子數息觀，就使得這二人很迅速地證得四果阿羅漢。經中在在證明：釋迦世尊有爲人悉檀的善巧方便，能善觀察學人根器，授予相應的觀行方法，使學人能證得二乘解脫果而於三界生死得解脫，乃至教授具有菩

² 《大般涅槃經》卷 24〈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 第 22 之 6〉，《大正藏》冊 12，頁 764，上 22-中 5。

薩種性的菩薩證得佛菩提果而得真實究竟解脫。不像《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連一點點的爲人悉檀也沒有，卻教導學人擲齒木來決定學人的根器，不禁讓人搖頭嘆息，竟然有人相信會有這樣離譜的「佛」！

第二個例子，凡是有情向 世尊請法，世尊一定會觀察眾生因緣，對於初機學人一開始不會講很深的道理，都是先從最基本佛法開始，譬如布施、持戒、生天之論等法，都是宣說三世因果的道理，讓眾生相信因緣果報真實存在。待眾生相信因果道理，佛陀再依眾生需要，漸次說較深的法，譬如欲爲不淨、上漏爲患、出要爲上等法。如果眾生能觀察五欲不淨、三界無實，應該以出離三界爲要，佛陀再爲眾生依序宣說四聖諦、緣覺法，乃至爲菩薩宣說菩薩法，所以在四阿含中，多次看到 佛說法次第如下：

佛告比丘：「我時爲彼地神次第說法，除其惡見，示教利喜，施論、戒論、生天之論，欲爲不淨、上漏爲患、出要爲上，敷演開示，清淨梵行。我時知其心淨，柔軟歡喜，無有陰蓋，易可開化，如諸佛常法，說苦聖諦、苦集諦、苦滅諦、苦出要諦，演布開示。爾時地神即於座上遠塵離垢，得法眼淨。譬如淨潔白衣，易爲受色；彼亦如是，信心清淨，遂得法眼，無有狐疑，見法決定，不墮惡趣，不向餘道，成就無畏，而白我言：『我今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盡形壽不殺、不盜、不淫、不

欺、不飲酒，聽我於正法中為優婆夷。』³

佛陀如果遇到有眾生來請法，剛開始會為他講布施的道理，觀察這位眾生是否喜歡聞熏布施。如果他不喜歡聽聞布施的道理，佛知道這位眾生本性慳貪，福德因緣不具足，佛陀就不會再為他講更深入的法——持戒，只好讓這位眾生繼續去熏習修學布施、培植世間福德，以免因為慳貪不捨而造作下墮餓鬼道之業，來世無法保有當人的資格。如果這位眾生喜歡布施的道理，表示這位眾生能信受布施的因果而行於布施、修集福德，佛陀才會繼續講更深的道理——持戒，開示持五戒可以保住人身。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五戒的道理不喜歡，表示這位眾生將來造作性罪（殺、盜、淫、妄）而導致未來世失去人身的機會很大，佛陀當然不會為他開示更深的「生天之論」等法，只好讓他繼續熏習五戒以保有當人的資格。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之後喜歡持五戒，佛陀才會為他進一步開示如何生欲界天的方法。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修十善業道可以生欲界天」的法不喜歡，表示他的因緣到此為止，佛陀就不會繼續開示更深的「欲界不淨」之法，要讓他繼續去熏習、培植生欲界天應有的條件。如果這位眾生喜歡聞熏生欲界天的法，則可繼續為他開示「欲界五欲不淨，應該離開欲界而往生色界、無色界天」的法。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五欲不淨」不喜歡，表示這位眾生執著五欲，佛陀就不會繼續開示離欲

³《長阿含經》卷 20〈忉利天品 第 8〉，《大正藏》冊 1，頁 136，上 21-中 3。

界的法，他的因緣就到此為止，讓他繼續去熏習出離欲界的條件。如果這位眾生聽了「欲為大患」很喜歡，而想往生色界或無色界，佛陀則繼續開示生色界、無色界的條件，乃至宣說「無色界仍然有漏，不是真正解脫的地方，應該以出離三界生死為要；如果不能出離三界，就會不斷地隨業在六道輪迴生死」。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上漏為患，出要為上」不喜歡，佛陀也不會繼續開示出離三界的法，他的因緣到此為止，應該讓他繼續熏習出離色界、無色界的條件。如果這位眾生聽了「上漏為患，出要為上」很喜歡，佛陀知道這位眾生有出離三界的意樂，而且心意調柔，可以為他開示聲聞解脫道的四聖諦：苦聖諦、集聖諦、滅聖諦、道聖諦。由此緣故，這位眾生未來可以成就聲聞初果得法眼淨，乃至成就四果阿羅漢。這位眾生因為如實親證解脫道之果證，就會歸依 佛陀，成為 佛陀座下沙門，或者優婆塞、優婆夷。聲聞菩提既如是，緣覺菩提及佛菩提也是這樣的道理，佛陀會依據眾生的根性，為其一一詳細解說相應之法，使得學人能分別成就緣覺菩提、佛菩提。但諸佛絕不會像《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那樣要求學人拋齒木來決定學人根器，或者像後來的密教行者以「散花得佛」、「干支得佛」等非常荒謬的方式，來決定學人如何修學本尊瑜伽等密教法；這樣荒謬的行門，充分顯示密教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密教行者根本都沒有「視眾生之機，隨宜而為眾生說相應之法」的善巧方便。

或許有密教行者會提出質疑：「在《佛說觀無量壽佛經》曾提到觀想之法，在《大寶積經》卷 89 也提到觀像法門，這

都是觀想的行門，而密教也同樣有觀想法，爲什麼你會說密教的觀想不正確？」說明如下：不論是《佛說觀無量壽佛經》所說的觀想法門，或者《大寶積經》所說的觀像法門，都是依於八識論實相正理而說，真正的目的都是要讓學人有因緣證得一切有情真心之所在，而不是如密教行者的觀想行門都落於能觀的意識心上，執取能觀的心爲真實，甚至將觀想所成的影像認作實相，不離種種惡見。爲什麼？因爲在《佛說觀無量壽佛經》中，釋迦世尊爲大眾開示，先透過前面的日觀、水觀、地觀等觀想，讓意識心止於一境而有定力出現，讓妄想漸漸止息，覺知心不會到處攀緣，然後以此行門所產生的定力爲基礎下，去參究、去親證能作種種觀想的意識心背後那個與能觀的意識心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真心如來藏，也就是去親證《佛說觀無量壽佛經》所說的念佛三昧，而不是執取能觀的意識心爲真實，因爲能觀的意識心是被生的法，乃是生滅不已的虛妄法，祂不是常住法，不是能生諸法而且與諸法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真心如來藏。

又譬如《大寶積經》的觀像法門，乃是 大精進菩薩觀如來圖像，從「非覺非知，一切諸法亦復如是」開始，一門深入思惟觀察，一直到觀察如來圖像「非生死非涅槃，一切諸法亦復如是」爲止，因而如實了知如來的真實之身，也就是證得如來的法身，大精進菩薩因此成就初地菩薩的普光三昧，也就是大乘照明三昧、大乘光明三昧，而且有五神通，譬如他的天眼可以看見東方無量數佛，他的天耳清淨，能聽到諸佛世尊所說的法等等。由此可知：《大寶積經》的觀像念

佛法門，目的就是要證得能看見如來圖像的眼識、能思惟分別的意識背後那個與眼識、意識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真心如來藏，而不是落在能見的眼識，以及能分別、能思惟、能止於一境而詳細觀察種種境界的意識心上。反觀《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之真心，卻正好落在能觀的意識心上，所以才會在《大日經》卷 1 有「如實知自心」、「自心尋求菩提及一切智」等說法出現，顯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就是 釋迦世尊所說的常見外道，還是凡夫一個，根本不是佛。

最後，綜合上面所說，作個結論：密教行者主張心作觀想的意密，其實是與意識心相應，並不是與能生意識心的一切有情真心相應——不是與一切如來所開示的真實密法相應。由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之所「悟」落在能觀的意識心上，所以才會主張於進行月輪觀或者本尊瑜伽時，妄想當能觀的意識心觀想出月輪，或者觀想佛菩薩本尊出現非常清楚時，觀察這個能觀月輪、能觀本尊的意識心無形無相即是真實自心，如是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之「無相悉地」；這行門不僅是要讓覺知心長時處於一念不生而靈知的狀態中，來成就密教所謂的無相、無想悉地，而且在這種一念不生狀態下，還要非常明顯地、堅決地認為自己不再是凡夫眾生，要生起佛慢而以佛自居。然而觀想出來的月輪，或者觀想出來的佛菩薩本尊，乃是密教行者自己的內相分，是真心藉緣所生的相分，本是虛妄不實之法，而密教行者卻在邪教導的錯誤認知下，把虛妄法當作真實法，甚至以佛自居，成為虛妄不實的假佛；《大日經》的「毘盧遮那

佛」以此妄想行門來矇騙眾生，誤導眾生造下大妄語等惡業，不僅自欺，而且欺人，實不可取。筆者在此真誠希望密教行者不要再將虛妄不實的假法當作真實法，應該捨棄密教假佛所說種種虛妄不實的假法，真誠地跟隨真善知識修學正法、來建立佛法正知見等等，未來才有可能親證三乘菩提，乃至經歷三大無量數劫後，才有可能成為貨真價實的如來，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妄想於一世成就種種悉地，乃至成就佛道；凡夫而以佛自居，因而成就一般學佛人都不敢犯的大妄語業，必當於未來無量劫受種種苦果。

第九節 《大日經》重要觀念（七）

——把種子字觀之意密當作實相法

上一節已談到由心作觀想的意密之月輪觀及本尊瑜伽，本節繼續談由本尊瑜伽所衍生的種子字觀——從開始觀想一個種子字，如大日如來的種子字阿（a）字；或進而觀想五個種子字，如五字嚴身觀；乃至觀想許多種子字安布在全身，如《大日經》卷5〈布字品 第17〉所說三十四個種子字之布字觀等。

然而在說明種子字觀之前，應該先說明密教為什麼要觀種子字。種子字觀的由來，如一位學者描述：

字輪觀者，亦非密教不共之法。烏波尼沙土夙有字輪曼荼羅，其大輪曼荼羅（Mahacakramandala）置唵字於中心；設重輪，周匝書六字、八字、十二字、十六字、三

十二字等咒 (Nrsinha purva tapaniya Upanisad)。善見大輪曼荼羅 (Sudarsana mahacakra mandala)，中心畫羅摩 (Rama)，周匝作蓮花，八葉、十二葉、十六葉、三十二葉，各書咒字 (六字咒 Om na-mas ca-kra-ya，八字咒 Om na-mo Na-ra-ya-na-ya，十二字咒 Om na-mo bha-ga-va-te Va-su-de-va-ya、十六字咒 a a i i u u r r l i l i e ai o au n h，三十二字咒 U-gram Vi-ram Ma-ha-vi-snu Jva-al ntam sa-rva to mu kham Nr-sin-tyu-mr-tymp na-ma-mya-ham)。又有字母曼荼羅 (Matrika. mandala)，書諸神種子 (Nrsinha-uttarar-ta-paniya Upanisad)。密教中有字輪者，豈得謂無與婆羅門教關係哉？⁴

這位學者已經很清楚告訴大眾：密教的字輪觀⁵，也就是種子字觀，淵源於婆羅門教的烏波尼沙土，也就是優婆尼沙曇，即現在所稱呼的《奧義書》。《奧義書》則是記述印度哲學根本之思想，非一人、一時所作，考其思想大要，以究明世界太原為考察中心點，或以大自在天、或以為神我、或以為聲等，為世界之太原，因而產生一個原體「梵」的思想。他們認為這個「梵」是宇宙本體、生命根本的大我，而個人的「我」是小我，兩者本質相同，所以才會主張：「我」即是「梵」，小我即是大我，當小我透過種種修行，與大我融合成爲一體，

4 (日本) 大村西崖著，吳信如主編，《密教發達志》上冊，中國書籍出版社 (北京市)，2013.1 初版 1 刷，頁 119。

5 字輪觀，又名種子字觀、法界體性三昧觀、入法界三昧觀、入法界觀，為密教以本尊之種子或真言等文字輪為對象之觀法。

名為「梵我不二、梵我一如」。古印度哲學六大派中的瑜伽行者認為若要達到梵我不二、梵我一如的境界，就要走禪觀和了悟之路而達到三摩地（入定），乃至以之為成佛境界。因此有一位學者分別在不同書上，對此說得非常好：「《奧義書》本身就是古印度先哲深沉禪定的產品」⁶、「三摩地是個體意識（個體的小我）與宇宙本體（宇宙的大我）融合為一的境界，而定中必能生慧，導致定慧雙蓮；定中又必生大悲心，達到悲空不二，從而進入佛境。」⁷由此可知：密教的字輪觀源自於婆羅門教的《奧義書》，它的本質是外道梵我、神我論，所能成就的「三摩地」只與修定的意識心境界有關，不是佛教所說真心如來藏的內涵，因為前者是有生有滅、能覺能觀的第六意識，後者是不生不滅、無覺無觀的第八識，兩者本質完全不一樣。由於密教行者把《奧義書》的梵我、神我論納入密教修行體系內，所以才會發展出與修定有關的種子字觀想，並妄想要與所觀想之相融合為一而安住，以此為「梵我一如、梵我不二」、「明空雙運、明空不二」之境界，謂此即能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種種悉地；無怪乎密教所謂的「毘盧遮那佛」在《大日經》中，多次提到大我這件事，譬如在卷 1 曾說：

如是受弟子，遠離諸塵垢，增發信心故，當隨順說法。

6 邱陵編著，《瑜伽靈性修持秘要》，北京工業大學出版社（北京市），1992.7 初版 1 刷，頁 33。

7 邱陵編著，《密宗入門知識》，北京工業大學出版社（北京市），1993.1 初版 1 刷，頁 108-109。

慰喻堅其意，告如是偈言：「汝獲無等利，位同於大我。」⁸

又譬如在卷 5 說，自身就是大我：

真言者誠諦，圖畫漫荼羅，自身為大我，囉字淨諸垢。
安住瑜伽座，尋念諸如來，頂授諸弟子，阿字大空點。
智者傳妙花，令散於自身，為說內所見，行人宗奉處，
此最上壇故，應與三昧耶。⁹

又譬如在卷 6 說，能觀菩提的心就是大我：

有緣觀菩提，常所不能見，彼能有知此，內心之大我。¹⁰

由學者提供的資料以及《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可以證明：密教的字輪觀本身是淵源於婆羅門教的《奧義書》梵我、神我的觀念，並不是佛教的產物；密教行者將此大我、小我的觀念納入密教的修行體系裡，妄說是佛教本有的產物、妄說是佛教本有的法義，那都是不誠實言。密教以此不誠實言來迷惑、誤導眾生，讓無辜的眾生誤以為密教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因而走上與佛教完全背道而馳的外道上。所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大我，並不是釋迦世尊所說的真心如來藏，而是外道梵我、神我論，都是落

8《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1〈入漫荼羅具緣真言品 第 2 之 1〉，《大正藏》冊 18，頁 5，下 24-27。

9《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入祕密漫荼羅位品 第 13〉，《大正藏》冊 18，頁 36，下 20-26。

10《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6〈百字位成品 第 21〉，《大正藏》冊 18，頁 40，下 19-20。

在意識心上。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 大慧菩薩與 釋迦世尊對話當中，已經很清楚開示，佛教所說的常住法第八識如來藏迥異外道梵我、神我的意識我：

爾時大慧菩薩摩訶薩白佛言：「世尊！世尊修多羅說：『如來藏自性清淨，轉三十二相，入於一切眾生身中，如大價寶，垢衣所纏；如來之藏常住不變亦復如是，而陰界入垢衣所纏，貪欲恚癡不實妄想塵勞所污；一切諸佛之所演說。』云何世尊同外道說『我』，言有如來藏耶？世尊！外道亦說有常作者，離於求那，周遍不滅。世尊！彼說有我。」

佛告大慧：「我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大慧！有時說空、無相、無願、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離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如來應供等正覺，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大慧！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不應作我見計著。譬如陶家於一泥聚，以人工、水、木、輪繩方便，作種種器；如來亦復如是，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或說如來藏，或說無我。以是因緣故，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是名說如來藏。開引計我諸外道故，說如來藏，令離不實我見妄想，入三解脫門境界，悌望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作如是說如來之藏；若不如是，則同外道所說之我。是故大慧！為離外道見故，當

依無我如來之藏。」¹¹

說明如下：當時 大慧菩薩向 佛稟白：「世尊！世尊在經中曾開示：『如來藏自性清淨，能運轉三十二大人相，入於一切有情身中，猶如一個名貴無價的寶物，為污垢的衣服所纏縛，眾生不知、不見污垢衣服裡的寶物；如來藏常住不變的道理也是這樣，為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所纏縛，為貪瞋癡等不如實之妄想以及六塵所染污，十方諸佛常演說這樣甚深的如來藏法。』為什麼世尊隨同外道一樣說有我，說有如來藏呢？世尊！外道也說有一恆常不壞住於身中能作諸業之我，不同於勝論外道所說，是周遍不滅的我，世尊！他們也說有我啊！」

佛告訴 大慧菩薩：「我釋迦牟尼佛所說的如來藏我，與外道所說的我不一樣（因為外道所說的我，是第六意識等生滅法，不是常住法第八識如來藏）。大慧菩薩！我有時說第八識是空、無相、無願、如、實際、法性、法身、涅槃、離自性、不生不滅、本來寂靜、自性涅槃（這些都是在講同一個如來藏，只是依於如來藏的種種自性所施設的不同名相而已）。我也是為了斷除愚人及凡夫害怕無我的語句，而為他們說離一切妄想、離一切境界的如來藏法門。大慧菩薩！未來及現在的菩薩，不應該將如來藏真實我當作外道所說之我來看待，因而起了錯誤認知與執著。譬如會作陶器的人，善於將一堆泥土，以人工、水、木

11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一切佛語心品之 2〉，《大正藏》冊 16，頁 489，上 25-中 20。

棍、轉輪與繩索等因緣及善巧方便來製作種種陶器；如來也是這樣的道理，對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的法相，如來運用種種智慧及善巧方便，有時為恐懼墮於斷滅者說如來藏，有時為恐懼輪迴生死者說無我空。因為這樣的緣故，如來說如來藏不同於外道所說的我，這就是我所說的如來藏。為了開示引導誤計意識等虛妄法為真實我的外道，為他們說如來藏我，使他們能遠離種種不實的我見虛妄想，進入空、無相、無願三解脫門境界，希望他們未來能夠很迅速證得無上正等正覺。因為這樣的緣故，如來應供等正覺為眾生開示真實無我的如來藏法。如果不這樣開示，眾生往往會認為如來藏法我與外道所說的我一樣，沒有差別。大慧菩薩！為了讓眾生遠離種種外道邪見的緣故，應當依我釋迦牟尼佛所說沒有眾生我性之真實無我的如來藏。」

從 釋迦世尊的開示可知：這個真實無我的如來藏法，乃是一切有情因地的真心，也是未來果地的無垢識，不同於外道所說的我，因為外道所說的種種我皆是有生有滅的虛妄法，不離第六意識，不是第八識如來藏；第六意識乃是藉著意根、法塵相接觸，而從如來藏出生的法，本身是被生的法，是剎那剎那生滅的法，不是常住法。譬如每天睡著無夢時，意識就斷滅了，須待隔天天明的時候，意根觸法塵而且起作意，意識才能再度藉緣從如來藏出生，所以人間才会有睡著及醒來的現象出現，才会有世間所謂睡眠、醒來這二個法出現，所以意識本身不是常住法，是生滅法。由於眾生不了知甚深微妙的如來藏法，也無法親證祂，所以才會執著生滅不

已的意識我為真實我，深怕祂斷滅，總是希望意識覺知心能夠長時保持清清楚楚、明明白白而不斷滅，希望能夠保持一念不生而了了分明，乃至以為長時保持清楚明白、了了分明而不分別的意識心不斷，就是證得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不生不滅的真實心，妄想以此意識心不滅而入無餘涅槃，卻不知道這樣所謂的涅槃並不是寂靜的，仍然有意根、法塵、意識三界在，完全違背 釋迦世尊所開示三法印當中之無有一法存在的涅槃寂靜的道理。由於眾生錯誤執著意識我為真實我，不知如來藏才是真實我，不知道「如來藏不會六塵，恆時處於絕對寂靜之非三界境界中」，導致我見不斷而妄造種種善惡業，使得意根自己帶著如來藏在三界不斷地輪迴生死而無法出離，乃至有眾生誤會甚至否定 釋迦世尊所說的無我如來藏，妄說如來藏不是一切有情真心，妄說「如來藏是虛妄法，本身會壞滅，沒有真實我的體性」，真是誤會大矣！所以說，外道所說的我，不離意識我、眾生我，本身是生滅法，不是常住法，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的真實我——不是從無始劫以來常住的如來藏。同樣的道理，《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大我，淵源於婆羅門教的《奧義書》大我的觀念，正是外道所說梵我、神我論，正是墮入五陰我及能觀的意識心中，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由於密教的字輪觀受到婆羅門教《奧義書》梵我不二、梵我一如的影響，因此《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5 才會妄說「種子字就是一切有情的真心」：

所謂阿字者，一切真言心，從此遍流出，無量諸真言，

一切戲論息，能生巧智慧。¹²

又阿字這個種子字，是為密教行者種子字觀想當中最基本的觀想，《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如果能夠觀想阿字種子字成就，就是證得一切有情的真心。不僅如此，《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在卷 3 還要求密教行者應該於種子字觀勤加修習，未來可以成就種種悉地，乃至成佛，如下所說：

善男子！此阿字，一切如來之所加持，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能作佛事，普現色身，於阿字門，一切法轉。是故祕密主！真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若欲見佛、若欲供養、欲證發菩提心、欲與諸菩薩同會、欲利益眾生、欲求悉地、欲求一切智智者，於此一切佛心當勤修習。¹³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已經很清楚說明：如果密教行者進行阿字種子字觀，未來可以證得一切有情的真心而明心見性，乃至未來可以證得一切種智成究竟佛。所以密教行者對於種子字觀想非常重視，它在密教裡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也因為這樣的緣故，密教行者普遍認為觀想所成的種子字就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它是不生不滅的法。為什麼密教行者會有這樣錯誤的想法出現？最主要的原因，是源於密教的「毘盧遮那佛」在《大日經》卷 2 說「阿字種子字本來不生」的

12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阿闍梨真實智品 第 16〉，《大正藏》冊 18，頁 38，上 26-28。

13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3〈轉字輪漫荼羅行品 第 8〉，《大正藏》冊 18，頁 22，下 9-15。

緣故：

祕密主！以要言之，諸如來一切智智、一切如來自福智力、自願智力、一切法界加持力，隨順眾生如其種類，開示真言教法。云何真言教法？謂阿字門一切諸法本不生故。¹⁴

因為這樣的緣故，有一位學者如是描述著：

但至真言密教，阿字本不生思想得到新的闡釋，且與菩提心思想結合，將其提升為密教的本體論，也為後來密教所秉承。¹⁵

由於密教行者錯把觀想出來的阿字當作不生不滅的法、當作一切有情真心，卻經常夤緣於佛教經典，拿佛教來作為背書，說釋迦牟尼佛在經典中也開示阿字本來不生，欲以此來證明密教所說的法真實無誤；譬如密教拿《大寶積經》卷 65 來作為背書：

緊那羅王當諦聽，為具智慧勤進者，一切諸相皆一相，所謂無相應當知。若能解入於一字，我為智者說菩提，一切諸法皆無作，此說阿字總持門。一切菩薩之所行，無邊之相我已說，此亦能入一切法，所謂阿字總持門。一切諸法皆寂滅，示阿字門令得入，樹緊那羅應當知，

14《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2〈入漫荼羅具緣真言品 第 2 之餘〉，《大正藏》冊 18，頁 10，上 21-25。

15 呂建福主編，〈論阿字本不生思想〉，《密教的思想與密法》，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北京市），2012.12 初版 1 刷，頁 10。

此亦阿字總持門。一切諸法無分別，入此法門已宣說，緊那羅王應當知，此亦阿字總持門。一切諸法無自性，示阿字門令得入。樹緊那羅應當知，此亦阿字總持門，一切諸法無有邊，以阿字門說諸法。¹⁶

又譬如拿《父子合集經》卷 10 作背書：

如來演暢正法門，所謂微密一阿字，出生最上真實慧，如平坦地生喬木，善能降伏眾魔軍，速證無上菩提道。¹⁷

又譬如拿《大方等大集經》卷 4 作背書：

於一字中說一切法，一字者所謂為阿，阿者諸字之初，菩薩摩訶薩說阿字時，即能演說一切諸法。¹⁸

諸如等等，密教行者經常拿佛教經典中「阿字總持門」的開示來為《大日經》的「阿字本不生」作背書。然而筆者詳細閱讀佛教經典的開示，「阿字總持門」乃是直指阿字背後的一切有情真心所在，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觀想種子字之能觀的意識心就是一切有情真心，乃至認取觀想所成的種子字為真心。譬如《大寶積經》卷 65 已開示：如果菩薩能夠真實了知阿字總持門背後的無相、無作、寂滅、

16 《大寶積經》卷 65〈緊那羅授記品 第 11〉，《大正藏》冊 11，頁 373，下 8-20。

17 《父子合集經》卷 10〈光音天授記品 第 21〉，《大正藏》冊 11，頁 948，中 27-29。

18 《大方等大集經》卷 4〈陀羅尼自在王菩薩品 第 2 之 4〉，《大正藏》冊 13，頁 23，上 2-4。

無分別的真心，就是證得一切有情的真心；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能「如實知自心」的意識心就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因為能觀的意識心是被生法，本身有相、有作、不寂滅、有分別故。又譬如《父子合集經》卷 10 已開示：如果菩薩真能夠如實了知出生阿字門背後的一切有情的真心，就能發起般若智慧，善能降伏眾魔軍，未來能夠很迅速地成就無上菩提道；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能觀的意識心就是真心，因為意識心為妄心所攝，是有出生、會斷滅的心，縱使窮盡三大無量劫精勤修行，將意識修行至究竟清淨，仍然是意識心，永遠不可能變成能生有情一切諸法的常住真心。又譬如《大方等大集經》卷 4 已開示：如果菩薩能夠親證出生一切法之阿字總持門背後的真心，就能夠演說一切法；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能觀的意識心能出生一切法，因為只有本來無生的真心才能藉著種種緣而出生一切法，包括意識心在內，所以意識心為真心藉緣而出生的法，是被生的法，永遠不可能反其道而行而能出生真心及一切法；更何況意識心能分別諸法、有種種六塵覺觀境界，根本不是對一切法離種種覺觀、離種種分別的真心如來藏。

又這個阿字種子字，密教行者必須藉著意識及意根的作意，從一切有情的真心出生阿字的相分，再由意識的見分去分別，因此而了知阿字已經出現，密教行者才可以藉此進一步觀想阿字到非常清楚明白。然而密教行者所觀想的阿字種子字及了知阿字的種種內涵，乃是自己的意識見分去分別自

己所觀想出來的相分非常清楚明白後所得的結果，是自心在玩自心，不離能觀與所觀、不離能覺與所覺，怎麼會是離一切能所與覺觀的真心呢？或許有密教行者會提出質疑：「爲什麼吾人所見的一切法都是由自心所現，都是自心玩自心呢？」答：如 佛在《入楞伽經》卷 3 開示：

大慧！何者菩薩摩訶薩觀察三界但是一心作故，離我我所故，無動無覺故，離取捨故，從無始來虛妄執著三界薰習戲論心故，種種色行常繫縛故，身及資生器世間中六道虛妄現故，大慧！是名諸菩薩摩訶薩善知自心現見相。¹⁹

佛已經很清楚開示：一者，這個眾生各各本具的真心如來藏藉著種種緣，出生了眾生自己的五色根，然後藉著這五色根的浮(扶)塵根去接觸外五塵，而由如來藏變現內六塵；如來藏所生的六根（五色根的勝義根以及無始劫以來就存在的意根）接觸了內六塵，因意根的作意而從如來藏出生了識陰六識；由六識當中的意識搭配前五識去分別萬法，才有眾生所了知的萬法出現。所以眾生所了知的六根、六塵、六識，以及萬法等，都是從真心如來藏變現出來的；所有的六塵境界都是由妄心的七轉識自己去分別其中的種種境界相，也就是如來藏所生妄心的見分去分別如來藏所變現的相分，故稱自心玩自心；眾生以此來連接外境，以此來了知萬法等法，所以眾生都活

¹⁹ 《入楞伽經》卷 3〈集一切佛法品 第 3 之 2〉，《大正藏》冊 16，頁 529，下 29-頁 530，上 5。

在如來藏裡，從來沒有自外於如來藏。二者，真心如來藏離我我所、無動無覺、離取捨故，所以離種種能所與覺觀，不是如密教行者所認為之一切有情真心有種種能所與覺觀。或許有人不相信，且由筆者舉說一般密教行者觀種子字阿字觀的步驟，就會知道密教阿字種子字觀不離能觀與所觀、不離能覺與所覺，當然更離不開意識心所含攝的範圍：

步驟一：觀想心月輪出現在行者心輪（兩乳之間）中。

步驟二：觀想月輪出現白色蓮花，而且有蓮花臺；密教行者認為蓮花代表大悲方便，蓮花臺代表實相本然智慧。然而密教行者認為蓮花代表大悲方便、蓮花臺代表實相本然智慧，那都是密教行者自己虛妄施設的，與佛法之實修、實證完全無關。

步驟三：觀想蓮花臺出現梵字的阿字，是金色的，如水晶一般通透明亮；能夠的話，最好觀想阿字成立體形狀。步驟一到步驟三，就是前一節所說月輪觀的複雜版。

步驟四：融入阿字裡，則要有善巧方便，那就是從頭髮開始，頭皮、腦髓、眼睛等五官、頸部、身體（含手）、腿為止，身上每一個部分從上而下一一順序觀想融入，一直觀想到整個身體都不見，僅剩下金色的阿字而已，而這個金字觀想得很清楚明白。

到這裡為止，可以很清楚知道：由於意識心有能所與覺觀的功能差別，所以才能觀想身體不見、僅剩下金色的阿字出現，而且還要觀想金色的阿字非常清楚明白，這當然不離

意識所行境界，那是慣鬧不寂靜的境界，不是 釋迦世尊所開示涅槃寂靜的道理。除此之外，有一密教行者還妄說常練習此阿字觀的善巧方便，未來就會有 佛陀的紫摩金身出現：

常常練習此法，會有明點增盛的現象，會如嬰兒一般氣機充滿，身體諸根會開始有明點越來越充滿的感覺，全身的肌膚會慢慢轉變，變得更富有生機、柔軟、飽足，甚至會有舍利外現的現象。

佛陀的紫摩金身，則是此現象的真實展現。佛陀遍身現起一點一點的金色明點，在陽光照耀下，全身金光晃耀生輝。²⁰

這位密教行者認為練習融入阿字的善巧方便，未來可以證得佛陀的紫摩金光。然而 釋迦世尊在經中為大眾開示：諸佛身上紫摩金色光，乃是往昔在因地菩薩階位常常布施飲食及去除瞋心而得，不是練習阿字種子觀而得，如《大方便佛報恩經》卷 7 開示：

若以飲食、瓔珞施人，除去瞋心，以是因緣，獲得二相：一者金色，二者常光。²¹

由 釋迦世尊的開示可知：欲得諸佛陀的紫摩金色光，是要經過三大無量數劫，不斷地以飲食、瓔珞布施給眾生，以及去

²⁰ 洪啓嵩著，《月輪觀·阿字觀》，全佛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台北市），2009.3 初版，頁 182-183。

²¹ 《大方便佛報恩經》卷 7〈親近品 第 9〉，《大正藏》冊 3，頁 165，上 23-24。

除瞋心，才能得到諸佛陀的紫摩金色光及常光；而不是如密教行者謊稱練習種子字阿字觀就可以成就諸佛陀的紫摩金色光等。像這樣荒唐的說法，普遍存在於密教行者當中，因為他們被錯誤教導後，經常張冠李戴的結果，就把真實佛法說成不倫不類，乃至誇大了。(待續)

空谷慧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三十一)

- (9) 眾生因地本有此「常住真心」——「真妙淨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其自體無漏無作、真實如如之清淨涅槃體性永不變易，以此第八識心體無始本來如是，法身功德本來如是；以第八識自體本來具足萬法功德，因地時所含藏的七轉識種以及七轉識相應諸心所種、業種、無明等，尙未究竟清淨故猶能熏修、變異，然此第八識自體之無漏種非能熏能修而從無變異，非至佛地方有、方生，如是佛地無漏無盡、無失無得之恆沙功德一切有情本有、從來無缺。此常住心體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從來離於能取與所取，此心體本身真實而如如之自性從無變異之時，即《成唯識論》說阿羅漢「由斯永失阿賴耶名，說之爲捨；非捨一切第八識體」¹——由於阿羅漢斷除了煩惱纏縛（煩惱障現行）的緣故，所以說他捨了阿賴耶性，其第八識心體即永遠失去了這「阿賴耶」名，然非說他能捨此

¹ 《成唯識論》卷3，《大正藏》冊31，頁13，下5-6。

「一切第八識體」——包含這第八識心體以及這第八識自體本有的無漏法種都永無能捨。聖 玄奘菩薩爲了強調此事，《成唯識論》中說了四次「捨阿賴耶名」、一次「失阿賴耶名」，都說只有捨第八識之「阿賴耶識」的名字，這第八識心體以及自體所本有的無漏法種從來無失；如是若不依 如來開示而稱爲「真心」，當稱爲何心？此第八識心體既是本有，「生」從何處？「生」尙無存，何「滅」之有？哪能說第八識阿賴耶「識體」是「生滅」？琅琊閣、張志成不解大乘佛法本住道理，卻來依文解義，以第八阿賴耶識流注生滅諸法相即認作此心是「生滅心」？如是者縱令百處徵心、盡情爲說，以其深執邪見故，終畢竟不得佛法。

- (10) 至於第八識所含藏的阿賴耶之體性以及異熟之體性都是可以斷除、捨棄的，如《成唯識論》卷3：「此〔阿賴耶〕識無始，恆轉如流，乃至何位當究竟捨？阿羅漢位方究竟捨。」²、「異熟識體，菩薩將得菩提時捨。」³意思是說這個第八阿賴耶識從無始以來就如是恆常運轉一切三界生死種子令諸法生住異滅，種子的流注猶如瀑流、剎那剎那生滅不已，此識至於何修行階位時可以捨此阿賴耶之體性？答：二乘人至於阿羅

² 《大正藏》冊31，頁13，上19-20。

³ 《大正藏》冊31，頁13，下25-26。

漢位可捨，已斷分段生死故；大乘菩薩入地時能捨而不捨，已斷盡煩惱障之現行而故意起惑潤生故，又於地後分分進斷習氣種子隨眠，至七地滿心位究竟捨離阿賴耶性，已斷盡一切三界愛所攝之習氣種子隨眠故。然因為有凡夫、愚人不解此說，聖 玄奘菩薩才要如前說，是「捨阿賴耶名、失阿賴耶名，非捨一切第八識體」——這第八識心體以及自體本有一切無漏法種功德從來無失。又，為令大眾清楚因地時這第八識含藏有「可滅、可壞、可捨」的染汙種子功能差別，亦非與識體全然無關，故聖 玄奘菩薩說「由斯永捨阿賴耶名，故說不成阿賴耶識」⁴、「異熟識體，菩薩將得菩提時捨」，如是阿賴耶性、異熟性皆可捨棄無餘，然「第八識心體以及自體本有無量無數無漏法種功德」從來無失，亦永不棄捐。

- (11) 從「體、性、相、用」來說，「性、相、用」皆攝歸於「體」，依「體」而說有「法性、體性」之「性」。因為《成唯識論》解釋了「真如」與「真如無為」，琅琊閣、張志成只好先隨著《成唯識論》所說：一、他們主張的「真如」必須是「識體」的「真實體性、法性」，二、他們也被迫承認「真如無為法（性）」是「所顯法」；也就是他們所說的「真如」須依「識體」而有、而存在，而且這「識體」如果是生滅法的話，

4 《成唯識論》卷3，《大正藏》冊31，頁13，中10-11。

所論及的「真如」便是生滅法，不存在「真實、如如」的體性，不可稱為「真、如」，這可從《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 說「性是**真實**、遠離顛倒，**性不變異**，故稱『真如』」⁵得知。即「識體的體性」是「**真實如如之體性**」，所以稱為「真如」，不是琅琊閣、張志成自己從「識體」割裂出另一個「真如（法性）」，然後自己再扭曲《成唯識論》，自說這「真如」所依附的「識體」是「生滅法」。如果照他這樣亂說，這「識體」的本質法性就不是真如了，則聖 玄奘菩薩哪會說「真如亦是識之實性」——「識體之實性＝真如法性」？

- (12) 當知既然「真如是識體的真實性」，所以說「『真如法性』依附於『識體』而有」之說法也並非完全精確，以「真如法性」從來不是可切割、獨立在識體外的法，故應說為「識體之法性、識體之真如法性、識體之真如實性」，亦即必須回歸到「識體」而說，這才真正顯示這「真實性、如如性」之「識體」就是唯識諸經所說的第八識，於眾生因地說為第八阿賴耶識心體，離此之外，法界中更無真實「識體」可說；因此，聖 玄奘菩薩才要為大眾剖析這「入見道」之標的從來不是在說「轉識」——「七轉識」。因為這「七

⁵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第六分法性品 第 6〉，《大正藏》冊 7，頁 937，中 29-下 1。

轉識」都是被出生之法、生滅之法，哪裡有真實、如如不變異之體性——真如法性？前七識各自之自體本無真實之法性，真實法性尚且無有，況且可說如如不變？七轉識如何說自有真如法性？聖 玄奘菩薩知道有惡說法的無救者會扭曲這「識之實性」而刻意將「識」解釋成「八個識都有真實性」，完全不理會「真實唯識」是在特別點出這第八阿賴耶識，而非說七轉識有此真實道理，於是聖 玄奘菩薩就補上「非諸轉識有如是義」，強調七轉識從無這「真實唯識」——唯第八識——之勝義。

(13)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2 至卷 4 中說明阿賴耶識時，舉了非常多的理證、教證，說「彼心即是此第八識」說了三次之多，說「彼識即是此第八識」一樣是三次，乃至其他說明阿賴耶識即是根本識第八識的開示；例舉如次⁶：

1. 「應知即是此第八識，極成意識不如是故」——「應該知道這即是在說第八識，意識從不成就如是道理的緣故」。
2. 「又契經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如是二法展轉相依，譬如蘆束，俱時而轉。』若無此識，彼識自體不應有故。……故彼識言，顯第八識」——「又契經中說：『識緣名色，名色緣識。如是二法展轉相

⁶ 參見：《成唯識論》卷 2-4，《大正藏》冊 31，頁 5-23。

依，譬如蘆束，俱時而轉。』如果沒有名色所依的這個第八識，『識緣名色，名色緣識』所指的『識』自體就不應該有的緣故。……因此這個與名色更互為緣的識，就是在顯明這第八識」。

3.「此等無量大乘經中，皆別說有此第八識」——「如是等無量無數的大乘經典中，皆別說有此第八識」。

4.「謂由有此第八識故，執持一切順流轉法，令諸有情流轉生死」——「這是說由於有此第八識的緣故，祂執持著一切順生死流轉之法種，使得諸有情流轉生死」。

5.「謂由有此第八識故，執持一切順還滅法，令修行者證得涅槃」——「這是說由於有此第八識的緣故，祂執持著一切順還滅門的法種，使得修行三乘菩提者能證得涅槃」。

6.「謂大眾部《阿笈摩》中，密意說『此名根本識』，是眼識等所依止故」——「這是說大眾部《阿笈摩》聖典中密意說此『阿賴耶識名為根本識』，是眼識等諸轉識之所依止」。

7.「唯此恒遍，為三有因」——「唯有此阿賴耶識恆常遍及一切處、一切界，為三界諸有之生因」。

8.「故應信有能持種心，依之建立染淨因果，彼心即是此第八識」——「因此應當相信有一個能持種的常住心，依此持種心而得以建立一切染淨因果，這持種

心就是第八識」。

9.「由是恒有真異熟心，彼心即是此第八識」——「由是可知恆時皆有一真實的異熟心，能酬償業種遍及法界，變化有情一切身心、現異熟生，這個能成就諸異熟生與異熟果的真異熟心就是這第八識」。

10.「既異熟識是勝食性，彼識即是此第八識」——「既然這真異熟識是殊勝的食性，於一切時都無間斷，能令身心得以滋長維繫，這個殊勝之食性的異熟識就是這第八識」。

11.「若無此識住滅定者，不離身識不應有故」——「若無這第八識住於入滅盡定（滅受想定）者身中，則不離身的識就不應存在，便不符合契經所說正理（以滅受想定中，六識俱滅故）」。

12.「故契經言不離身者，彼識即是此第八識」——「所以契經所說滅盡定中有不離色身的識，所說的識就是這第八識」。

13.「若無此識持煩惱種，界地往還，無染心後，諸煩惱起，皆應無因」——「如果沒有這個第八識執持煩惱法種，眾生於三界諸地往返流轉生死中，在無染心的境地之後，又會再生起諸煩惱，都應是無因而生」。

14.「若無此識持世出世清淨道種，異類心後起彼淨法，皆應無因」——「如果沒有此第八識執持世間、出世間清淨道之法種，有情斷除異類心之後生起世出

世間諸清淨法，都應是無因而生」。

如是第八阿賴耶識功德殊勝難以譬喻，皆無「轉識」可置喙之處，如何有愚人如張志成者閒話否定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以爲這常恆遍及諸法的心體是生滅心？

- (14) 當知「生滅法 ≠ 眞如」，唯有將諸法攝歸這第八識「識體」時，從識體現起諸法的這個實相才可說是「眞如」；因此，《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說「三界諸法眞如、貪瞋癡眞如」，不是因爲這些生滅法是眞如法性，不是說這些生滅法是本自眞如，不是說這些生滅法有眞如之眞實性，而是依「流注生滅這些法」的「眞實識體」來說「眞如」——將這些生滅法與染汙法都攝歸到這「眞實識體」時，一切法皆爲這「眞實識體」所含藏的功能差別，在一切法的運行過程中都可觀見「眞如」行相，一切法的生住異滅並不影響識體自身原有的眞如法性，是故依此「識體」法性本自眞實永不變異，稱爲「眞如」，故稱「三界諸法眞如、貪瞋癡眞如」。由此可知，法界中人人都有一眞實「識體」本自「常恆不變」，作爲一切染淨諸法之所依而且永不改易其眞實如如之識性，故稱「眞如」——即「眞如心」（即窺基大師所說「眞如是心」）；這「眞如心」本來就是第八識，因此說「唯識」（一切有情各有八識，非離諸識實有色等），難道還可說爲「唯七轉識」嗎？當知究竟成佛是「一切種智」圓滿，這「一切種」就是「一切種子」，含藏「一切種子」的心識稱

爲「一切種子識」，這可是「第八阿賴耶識」啊！

常住「識體」的真實如如性是「真如」，如果琅琊閣、張志成卻來主張說這「識體」本身是生滅，即是無常，便非聖 玄奘大師所說的「常如其性」；無常者即非「真實」、非「如如」，就不能施設「真如」之名；這樣一切世間、出世間法之所依都被琅琊閣、張志成說成是生滅無常虛妄法時，如何可再施設名爲「真如」？

- (15) 本來八個識中，前七轉識都是剎那生滅不住的，沒有一個真實之常，然愚人在主張「八個識都當作是生滅心」的同時，卻又將《成唯識論》所說「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當作是「真如是八個識的真實性」，之後更籠罩人說這生滅識最後會「出現無垢識體」而成佛；但既然八個識都是生滅性與染汙性，則生滅性的可壞之法不可能出生未來久遠劫後的不生滅性的無垢識，染汙性的不淨法不可能出生未來久遠劫後的清淨法無垢識，未曾聞三世諸佛說過生滅法可以出生不生滅法故，亦未曾聞三世諸佛說過染汙法可以出生清淨法故。這琅琊閣、張志成從不接受聖 玄奘菩薩說的「第八識心體」只有更換名字——捨棄了染汙性的「阿賴耶性」與變異性的「異熟性」，最後四智圓明成佛之真實道理。如果按照琅琊閣、張志成的說法，第八識因地是阿賴耶識、是生滅法，即此第八識不論如何捨法，最後成爲無垢識時，依其邏輯這無垢識心體還是

有生之法，成了「本無今有」，還是有生，有生則必有滅；若說本來就有，卻又是從他立論的這生滅之第八識而來，如何還說「不生滅」？顯示張先生是個不懂因明或是不懂邏輯的愚人。

即使琅琊閣、張志成要說：「這第八識本來是生滅，然因為修行菩薩道，所以就有此法出現，即我說的『無垢識』，祂便不再生滅。」然此說仍有問題，無論這「琅琊閣無垢識」說是「出現」還是「出生」，並非由原有的第八阿賴耶識改名而有，結果還是「本無今有」，仍然是「有生之法」，將來一個時節因緣還是會滅，如何說有永不生滅的「琅琊閣無垢識」？

- (16) 若琅琊閣、張志成再繼續救說：「這第八識有一部分是阿賴耶性，有一部分是異熟性，這些都可以滅，因此滅後，剩下不滅的，就是這無垢識。」既然這樣，「琅琊閣無垢識」之「不滅性」是依於滅阿賴耶性、異熟性而得以現起，然而不滅的豈非依舊是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所以他自設的「不滅性無垢識」本無真實，如何強說這「琅琊閣無垢識」是不滅？「琅琊閣無垢識」既是因緣有的依他起法，還是一樣有生滅，這「不滅性」只是施設，還是「本無今有」，將來仍然會滅。既然他主張的「琅琊閣無垢識」將來必定會滅，這樣成就的「琅琊閣如來」就是生滅之法，這如何可說是佛法的「如來」呢？

- (17) 若琅琊閣、張志成再救說：「反正這無垢識部分是永

不滅的，我承認祂是本有的，這樣總該可以了吧？」然而這仍然是有問題的，因為無垢識心體如果是第八識心體，第八識心體即是無垢識心體，這樣可以說得過去；然琅琊閣、張志成從不承認這第八識心體是本有，如何後來會有一個本有的「琅琊閣無垢識心體」出現？既說本來無一心體是本有法、非生滅法，後來卻有一心體是本有法、非生滅法，這不是直接牴觸、自律背反嗎？如果後來所說的是對的，即本來就應該有一心體是本有法、非生滅法，不然申論這「本有、非生滅」有何意義？「本有」就是無始本來如是。

- (18) 如果琅琊閣、張志成最後放棄掙扎，他再救說：「那就心體是本有的吧，可是這第八識還是生滅的。」可是這說法毫無邏輯，不符因明；即第八識心體本來本有，「琅琊閣無垢識」也是本來本有，但這兩者關係琅琊閣、張志成也說不清楚了。只有無生的「真心」能夠出生生滅的「妄心」，既然琅琊閣、張志成主張第八識是生滅的，就已經等於是主張有個第九識來出生第八識了，但為何諸佛也找不到有任何一個心可以出生第八識？一切因緣所生法都不能自生、他生、自他共生，也無出生他法的能力，即使一切諸法合會，也沒有一法可以成為緣起的「根本因」來出生「果」法，如是「琅琊閣無垢識」無「因」法，「琅琊閣無垢識」這「果」法亦不知從何所出、所生；為何這本來好好的佛法，卻在琅琊閣、張志成說明後，就令第八

識心體變成外道的「無因生」？唯有外道才會來破壞佛法的事，卻被張志成幹了出來！又，既然說是本有，卻又如何說是生滅？（本有而生滅，非合理，然於此方便辨正如下）此理安在？當知若說第八識心體是生滅，即非本有；不能將常住本有同於生滅幻有。若必討論之，以「無始來存在」方便稱為「本有」，即當必定更有一本有而非生滅之心，可出生琅琊閣的第八識心體，應名第九識；然此說即非佛法，以唯識性、唯識相中唯有八識，更無另一心識之存在可以出生第八識心體；因此，唯有一種可能得以避免無因生：此本有法不是生滅法。若說意根，祂無始即有，勉強說是「本有」（不是真正的本有，方便於此用來討論而已）；然意根必須有第八阿賴耶識來流注生滅不住的意根種子，包括意根之種子亦為意根之所依——因緣依，所以第八識心出生第七識心並不違背「真心能出生妄心」之道理。然今天沒有一個第九識可以出生第八識，因此這法界無始無終的實相心第八識既是本有法，就必須是「非生滅法」，否則張志成所說的法界即變成了外道界。

- (19) 即使今天琅琊閣、張志成說：「那就第八識心體也是常住本有，從無生滅。」如果是如此，那又為何要攻訐師父 平實導師？主張是同故。既然二人同屬主張第八識心體本有，從無生滅即是真實，從無變異即是如如，這不是「真、如」又是什麼？眾生因地真如及

佛地果地真如皆是本來如此，爲何要說入見道親證真如時，不必親證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真如心呢？

- (20) 如果今天琅琊閣、張志成改口：「我可以親證這第八識心體，但我不親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我還是親證真如。」那難道這心體有兩個嗎？唯識正理只有八個識，哪裡有那麼多個心，如何從第八識更分出一個心體稱阿賴耶識心體、再分出一個心體稱異熟識心體？此是荒誕不經之言啊！第八識心體、阿賴耶識心體、異熟識心體、真如心體，都是同一個心體而已，因爲排序列位第八，稱第八識，其他諸名亦是假施設有；因此當承認這心體是本有，即更無心體可出生此第八識，即說第八識心體本無生滅；如是簡明的道理，唯有邪見者張先生不肯信受。
- (21) 若琅琊閣、張志成說：「我勉強相信這第八識是本有、不生滅，但我還是不要於見道時去親證心體。」然如此所說亦無意義，以琅琊閣、張志成到處依文解義時，已經認定阿羅漢是會滅第八識心體的，他說：「因爲無餘依涅槃中，一切有爲法**包括第八異熟識體**以及其中**所有的種子**皆被捨棄，只餘留沒有功能的真如無爲法存在，所以一切八識心、心所法、色法皆無法再生起，一切功能皆止息。」⁷ 既然不承認第八識

⁷ 琅琊閣，〈佛法中的「涅槃」是一個什麼境界？〉。

<https://language.pixnet.net/blog/post/159058>

是真實唯識，就直接「滅」了祂？所以「一切八識心」都被琅琊閣、張志成捨棄，原來這八識從來在琅琊閣心目中都是生滅的，前七識還有第八識可出生之，第八識則成了無因生。這琅琊閣、張志成所說的「真如無爲法」不是指第八識不可滅之真實體，而是另有一真如無爲法性，於八識心都滅了之後，這法性還是可以獨立存在；這便成爲佛法中的創見了，過去、現在十方諸佛之所未知、未說！即琅琊閣、張志成向大家胡謔的「琅琊閣真如」最後還是要離開心體而住——吻合「心外求法」——外道本質。《成唯識論》明明說道「真如亦是識之實性」，張先生竟可以離識別有真如，豈非無知小兒說的謬論？琅琊閣、張志成完全不信「是因爲有第八識如來藏心體的存在，才施設這心體的真實性與如如性爲『真如』名，從非有一真如法性可獨立於第八識心之外」；他從來只是籠罩大家，佯裝他知道、假裝遵守「真如亦是識之實性」及「真如無爲是所顯法」，然他從無信受；他對大乘法說的「實相心」也應當是「嗤之以鼻」吧？

④ 蘊處界真如、四聖諦真如、二空真如、一眞法界——同一眞如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引述《唯識三十論頌》說明這眞如勝義：

此諸法勝義，亦即是眞如；常如其性故，即唯識實

性。⁸

這頌的意思是：

這「諸法之真正勝義」，也就是「真如」；一切位中恆常如其真實如如性的緣故，這就是唯識所說的識之實性——第八識的真實性。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詳細開示「此諸法勝義」之「勝義」：

此性即是諸法勝義，是一切法勝義諦故。然勝義諦略有四種：

- 一、世間勝義，謂蘊處界等；
- 二、道理勝義，謂苦等四諦；
- 三、證得勝義，謂二空真如；
- 四、勝義勝義，謂一真法界。

此中勝義，依最後說，是最勝道所行義故。爲簡前三，故作是說。⁹

疏解論文大意如下：

這圓成實性即是「一切諸法之勝義」，是一切法勝義諦的緣故。然這勝義諦略說有四種：

- 一、世間勝義——世間諸法之勝義，謂蘊處界等諸法係由真如心藉緣所生、皆攝歸於真如心，依此說五蘊真如、

⁸ 《大正藏》冊 31，頁 48，上 1-2。

⁹ 《大正藏》冊 31，頁 48，上 17-23。

十二處真如、十八界真如，乃至於一切法真如，亦即與蘊處界等諸法同時同處和合運作的真如皆同一第八識真如。

二、道理勝義——安立道理之勝義，謂苦聖諦、集聖諦、滅聖諦、道聖諦等四聖諦，故說有安立真如、邪行真如、清淨真如、正行真如。

三、證得勝義——佛法修行親證之勝義，謂所證二空真如——生空真如與法空真如。

四、勝義勝義——勝義中之絕對勝義，謂一切法唯識之一真法界——真如法界——如來藏界——第八識真如心。

此頌中的「勝義」，依最後之「勝義勝義」——「勝義之究竟勝義」說，是最勝最上之道所行之真實義故。為簡別於前三勝義，故作「勝義勝義」之說。

由此勝義可知，一切「諸法勝義」即是言「此真實體性」，「此」是指第八識心體。依真如心的真實自性所出生及含攝之蘊處界諸法而說世俗勝義，依施設道理說四聖諦真如，依所親證真如第八阿賴耶識說有生空真如與法空真如等二真如，最後說諸法皆匯歸真如一真法界，以一切世出世間諸法皆是此第八識界——如來藏界——真如無為界所攝，以此一真法界即如來藏界，有不可思議的功德法性，無諸法的差別性而能安立一切染汙與清淨諸法！因此，如何有愚人如張志成，認為這大乘法真見道不須親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如來藏心——真如心？殊不知一切染淨諸法乃至真如皆是第八識所攝故，《成唯識論》中具說分明，親證第八識

者亦皆如是現觀故。

當知 舍利弗尊者在《大寶積經》卷 26 與大智 文殊師利菩薩問答時說：

文殊師利！法界體性無有世諦、第一義諦。¹⁰

這經文意思是：

文殊師利菩薩！我所知的真實究竟法界體性中沒有世諦、第一義諦之分別。

以世俗諦一切諸法，包括所施設的一切教導、教授、教誡，乃至一切學人所親證的真實二空真如，都是攝歸於真如心第一義諦；能生一切諸法的真實自性乃是第一義諦真如心體的本來屬性，此真如心體不生不死、不來不去、不垢不淨、不增不減，故稱為自性涅槃，一切世俗諦與勝義諦皆是此心所攝、依此心而施設，一切世間流轉與涅槃常住亦皆是此心，即究竟一真法界之真實。如何有愚人要捨棄依此心而開示之正法，自生「心外之真如法性」的戲論呢？

⑤ 真見道證唯識性與相見道證唯識相—— 攝歸第八阿賴耶識

聖 玄奘菩薩為攝受冥頑不靈之人回歸此第八阿賴耶識正義，在《成唯識論》說明「入見道」是須「證、解阿賴耶識」——「親證、勝解第八識阿賴耶識」，而非「證、解七

¹⁰ 《大正藏》冊 11，頁 143，下 1-2。

轉識」；聖 玄奘菩薩又爲攝受一分無知於眞如法性而向外馳求心外之法的人，故說第八識之眞實性——眞如，更直說這眞如無爲法性是「所顯法」；這都是要學人回歸識體——第八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才是眞見道親證唯識性的根本，也是相見道親證唯識相的根本——「識性、識相」都須依於勝義諦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如此再愚癡者都應知：當親證實相心，方可確認自身實證「唯識性、唯識相」。

聖 玄奘菩薩如是分別從「阿賴耶識」心體和「眞如」法性兩面前後夾住諸學諸證的兩端，然後說「唯識性」——諸法唯攝歸此第八阿賴耶識的眞實性，清楚說明「唯識性」須回歸第八識眞如，眞如在此即指眞如心；一切眞如法性都歸於第八識眞如，此眞如即是第八識心體。今觀張志成諸文廣說唯識相之後，全部違背唯識性，具足顯示其所說諸唯識相的謬誤，因此即無資格再說唯識位；所謂唯識性、唯識相、唯識位的勝解，張先生皆無其分；彼卻又廣說唯識位，主張見道唯在初地、唯有初地方能現觀阿賴耶識等，猶如幼稚園生爲人廣說微積分而破斥大學教授一般，令人啼笑皆非。

又，聖 玄奘菩薩在解說《成唯識論》時，已清楚告訴弟子窺基菩薩這眞見道所親證的「唯識性」以及相見道所親證的「唯識相」都必須回歸第八阿賴耶識心體的道理，如《成唯識論述記》卷 1 說：

識性、識相，皆不離心。心所、心王，以識爲主；歸心泯相，總言唯識。「唯」遮境有，執有者喪其眞；

「識」簡心空，滯空者乖其實。¹¹

這意思是：

唯識性、唯識相之親證，都不能離開真如心。心所、心王，是以心識為主體（心王者八各有不同的了別性故名爲「識」，心所與八識心王相應而攝屬於八識心王所有）；一切咸歸於自心八識、泯除一切內外諸相之執著，因此總說爲「一切法唯識」。「唯」的意思是遮止妄執「實有離識之六塵境」，這堅執世間「有」的人必然無法證得真實（一直以虛妄法作爲真實）；「識」的意思是簡別於心真實空，滯礙於空無的人就會乖違識性的真實有。

因此若有人自說證得真見道，乃至自說於相見道發起了後得無分別智之初分，然而卻都不必、不曾證得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這必然是大妄語；因爲大乘真見道和相見道所證都不能離開心識。且，前七轉識本是生滅性的妄心，與遍計執性相應，又有何真實可言？若不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如何自說是唯識所證？證得唯識？

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說明頌中的「即唯識實性」之後，再說「唯識性」分爲虛妄唯識——遍計所執性，以及真實唯識——圓成實性；又說「唯識性」有世俗——依他起性，以及勝義——圓成實性。

圓成實性就是第八識心體的識性，係圓滿成就法界一切

¹¹ 《大正藏》冊 43，頁 229，中 24-27。

染淨諸法的真實體性。「遍計執性」就是虛妄性，係末那識意根隨於世世意識虛妄熏習，即依此於一切依他起性諸法上，普遍計著、計度、執取為真實我、真實法，不解唯識相的無自性性，即是輪轉三界諸有的體性。「圓成實性」是真實性，依照世俗而說即是「依他起」諸法的所依，隨順緣起；又，第八識勝義本來圓滿成就染淨諸法的真實性，即說「圓成實性」。《解深密經》所說的七真如則含攝了世俗、勝義，一切四種勝義諦理皆歸於真實心；既名為識，即是了別，故非空無；這就是佛法的三自性與勝義諦。以一切諸法尚且不得外於第八識真如而有，如何說有法性可外於第八識真如存在？真實性，就是真如性，永不可壞故，這真如性不是琅琊閣、張志成誤解了真如無為法性以後而卻說這真如無為法無有任何作用與功德（張志成不懂般若經中所說：「真如雖生諸法而真如不生，是名法身」；所以他自然就會誤解真如無為），當知這真如無為法須回歸於「真如心體」，即有無量法性得以出生諸法，故稱第八識真如是「法身」——諸法之身——諸法之實際身——功德法身。

當琅琊閣族主張「入地後才能觀察阿賴耶識」，且琅琊閣、張志成又說「不必親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就可親證真如法性」，即「此親證的真如全無作用，與上述勝義心體、法性、自性、作用、諸相全無相干」，這樣琅琊閣、張志成主張的「琅琊閣真如」只是一個孤伶伶的想像之法，偽佛法中的絕頂外道見——心外之法。

《成唯識論述記》卷 2 說：

即心空理，真如是心；心性淨者，真實性故。《勝鬘經》中具說此義。¹²

疏解這述記大意如下：

契經所說「即心空理」，就是說這「真如就是心」，即說有此真如心，這心具有真如法性即是實相空性理體——真實理體；這所謂心性清淨之意，即是說此真如心從來不與人我、法我相應的真實法性故。《勝鬘經》中即是具足宣說此一正理。（待續）

¹² 《大正藏》冊 43，頁 308，上 8-9。

新版早晚課儀軌

並略述天魔波旬

· 郭正益、張育如 ·



(連載三)

或有學人希望剔除四歸依的文句便可繼續流通《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然而必須考量的是，這可能會導致各流通版本仍然有密教四歸依的版本混雜其中、魚目混珠，以致有人繼續受到密教矇騙而終日行四歸依；所以，應當徹底廢棄這根源自密教不動邪師編纂的〈大懺悔文〉之《八十八佛洪名寶懺》。

下文先分析五十三佛、三十五佛，再提出可行之法。

● 先略說五十三佛：

五十三尊過去佛的名號主要出現在兩部經典：《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和《占察善惡業報經》。

《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以藥王、藥上菩薩宣說了二首咒語而被藏經編輯者歸類在密教部；依筆者初步觀察，這部經雖以兩位大菩薩為經名，然實際是以此二咒語為根本，以修持此二咒語作為稱名、禮敬諸佛的前提，但經文似乎未見明確闡釋解說此二核心咒語的義理，或從此二咒作延伸闡釋。又，這部經雖提及

當行懺悔法¹、五十三佛一名號²，然卻未見具體的懺悔文（或懺悔偈），也未見懺悔法的具體開示，從完整性來說較《佛說決定毗尼經》略顯不足。又，這部經不乏大乘法義文字³，亦有禮佛次序「十方佛、過去七佛、過去五十三佛、賢劫千佛、三十五佛、十方無

-
- 1 《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當勤誦上藥王藥上二菩薩呪，亦當敬禮十方佛，復當敬禮過去七佛，復當敬禮五十三佛，亦當敬禮賢劫千佛，復當敬禮三十五佛，然後遍禮十方無量一切諸佛，晝夜六時心想明利，猶如流水行懺悔法。」《大正藏》冊 20，頁 664，中 1-6。
 - 2 《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告言法子過去有佛：名曰普光，次名普明，次名普靜，……次名金海光（五十），次名山海慧自在通王，次名大通光，次名一切法常滿王佛。……五十三佛，乃是過去久遠舊住娑婆世界，成熟眾生而般涅槃。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及餘一切眾生，得聞是五十三佛名者，是人於百千萬億阿僧祇劫不墮惡道；若復有人能稱是五十三佛名者，生生之處常得值遇十方諸佛；若復有人能至心敬禮五十三佛者，除滅四重五逆及謗方等皆悉清淨。以是諸佛本誓願故，於念念中即得除滅如上諸罪。」《大正藏》冊 20，頁 663，下 8-頁 664，上 12。
另，淨土行者王日休亦有集諸經典而勘定出五十三佛；然此處限於篇幅，不多探討。
 - 3 《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若欲見藥王菩薩、欲念藥王菩薩者，當修二種清淨之行：一者，發菩提心，具菩薩戒，威儀不缺。……二者，佛滅度後，一切凡夫具煩惱縛，若有欲見藥王菩薩，當修四法：一者，慈心不殺不犯十惡，常念大乘心不忘失，勤修精進如救頭然；二者，於師父母四事供養。……三者，深修禪定樂遠離行……。四者，於身命財一切放捨不生戀著。」《大正藏》冊 20，頁 663，上 2-18。

量一切諸佛」可展現大乘義理⁴，然若欲對這部經的全體法義、咒文內涵以及根據譯者所譯諸經，來對此經作出簡別，良非一時可定，亦非筆者此時學力之所能及，猶待未來賢能詳審定奪；或俟未來《正覺藏》編輯時，針對每一部經論作出詳盡校勘與解說，屆時大眾便可分曉。

至於《占察善惡業報經》，此經有懺悔文，也有完整的

-
- 4 此處依經文順序，試對 如來意旨略釋如下：1.十方佛：蓋指空間之十方，以言十方皆有佛，非此土獨有。2.過去七佛：約空間言土，約時間言劫；說此土九十一劫以來之過去七佛（包括此賢劫已過之四佛），以明 釋迦如來非此穢土成佛之孤例，以堅弟子發願成未來佛之信心。3.過去五十三佛：以明此土過去七佛之外，前劫他土亦有諸佛出世。他土非無過去佛，繼上言此土過去七佛之後，復舉他劫他土之諸佛，以免「他土前劫無別佛」之想，並教示弟子成佛須歷五十三階位之密意。4.賢劫千佛：乃是「此劫此土」、「過去、現在、未來」之諸佛，而重在表現「未來仍有如來出世」之義。因上文十方佛屬現在，過去七佛與五十三佛都屬過去，而於未來有佛與否尚無開示，故以此賢劫千佛之理開示之。畢竟賢劫四佛已過（本師 釋迦牟尼佛屬於過去七佛），未來更有九百九十六尊如來，實乃顯示「過去、現在、未來」之「三世諸佛」之義，並著重彰顯「未來」，令弟子免於無佛歸依之憂，是 世尊之大慈。5. 三十五佛：或有密示菩薩三十五位階之意，前之「過去五十三佛」顯宣「前劫此土諸佛」，或有密宣「菩薩五十三位階」之意（請參酌後文「三十五佛」之註腳），便不說過去現在未來。6. 十方無量一切諸佛：總成前行五說，鼓勵一切弟子於一切有緣如來稱名懺悔，如來前中後說皆善，既教示久學弟子於別別說中領其深意，亦於大原則上鼓勵初學弟子於一切佛前稱名懺悔。

懺儀結構；其中雖見「五十三佛」此詞⁵，但並無一一諸佛的名號，且實際禮敬的次序是「三時稱名，一心敬禮過去七佛及五十三佛」，再向十方起念「遍禮一切諸佛所有色身、舍利、形像、浮圖、廟塔、一切佛事」、再「總禮十方三世所有諸佛」，起念「遍禮十方一切法藏」、再起念「遍禮十方一切賢聖」，最後再禮「地藏菩薩摩訶薩」⁶，因此整體來說也不是單指「五十三佛」的稱名懺儀，至少還要加上「過去七佛」，且重點是要回到禮敬 地藏菩薩摩訶薩，再進行懺悔文與發願迴向等儀軌，然後令此身心清淨，得作占法以察明善惡業報因緣。因此，這部經並不是單獨演述五十三佛的稱名禮懺，似乎不適合援引來撰製五十三佛名懺儀。

以上略辨，若要論及是否可作五十三佛名之真正懺儀，此非筆者目前學力能置一辭，尚待未來賢能辨析、楷定此一議題爲是。

5 《占察善惡業報經》卷上：「過去七佛及五十三佛」《大正藏》冊 17，頁 903，下 20。

6 《占察善惡業報經》卷上：「善男子！欲修懺悔法者，當住靜處，隨力所能，莊嚴一室。內置佛事及安經法，懸繒幡蓋，求集香華，以修供養。澡沐身體，及洗衣服，勿令臭穢。於晝日分，在此室內，三時稱名。一心敬禮過去七佛及五十三佛。次隨十方面，一一總歸，擬心遍禮一切諸佛所有色身、舍利、形像、浮圖、廟塔、一切佛事。次復總禮十方三世所有諸佛。又當擬心遍禮十方一切法藏，次當擬心遍禮十方一切賢聖，然後更別稱名禮我地藏菩薩摩訶薩。」《大正藏》冊 17，頁 903，下 16-25。

● 次略說三十五佛：

三十五佛是現在佛，聖號出現在《佛說決定毗尼經》（異譯本見《大寶積經》）⁷。釋迦牟尼佛在這部經中教導學子如何稱佛名號、懺悔滅罪，且是完整的懺悔法：
① 三歸依，② 稱三十五佛名，③ 懺悔文及懺悔偈，
④ 懺罪功德。（請詳後文註腳）

世尊教導我們，如果毀犯了五無間罪，應當殷重至誠地向現在十方諸佛世尊懺悔。現在諸佛都在十方為眾說法、廣度有情，當我們至心懺悔已過，十方如來都會感應加被，護念我們滅除罪業；當我們思惟如來功德，且懺悔清淨了，如來就會現前，為說種種法；因為十方諸佛皆依如來藏第八識而成佛，且十方世界有諸世尊常住在世，依佛禮懺即符十方佛意；「如來現

7 東晉燉煌三藏譯《佛說決定毗尼經》：「若有菩薩成就五無間罪，犯於女人、或犯男子，或故犯、犯塔、犯僧，如是等餘犯，菩薩應當三十五佛邊，所犯重罪晝夜獨處至心懺悔。懺悔法者：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南無釋迦牟尼佛、南無金剛不壞佛、……、南無寶華遊步如來、南無寶蓮華善住娑羅樹王如來。』……」《大正藏》冊 12，頁 38，下 17-頁 39，上 6。

異譯有唐朝菩提流志《大寶積經》卷 90〈優波離會 第 24〉：【舍利弗！若諸菩薩成就五無間罪，犯波羅夷、或犯僧殘戒、犯塔、犯僧及犯餘罪，菩薩應當於三十五佛前，晝夜獨處殷重懺悔。應自稱云：「我某甲，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南無釋迦牟尼佛、……、南無寶蓮華善住娑羅樹王佛」……】《大正藏》冊 11，頁 515，下 22-頁 516，上 12。

前」就是信受自心如來與諸佛法身無二無別，即此領受，就是十方如來相應而「說種種法」。這懺悔對證悟者來說，也可說是實相懺，可現觀自身如來藏不垢不淨，從來無染於世法，真實而如如。此《佛說決定毗尼經》所教導的三十五佛名懺是佛教的懺悔法，依之禮懺即有懺罪功德。

綜合上述，前有〈大懺悔文〉將過去五十三佛合併現在三十五佛而成爲八十八佛，似乎僅是猶如四皈依的作意，欲以此表彰其懺悔法也是超越佛教三乘的，故密宗外道此舉的用意昭然若揭：以《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混淆真正的禮佛懺儀，藉以顯示密教在懺儀上的優越，方便誘引大眾行四皈依，不再信受佛所說懺法及修學次第，而以密教金剛上師、羅刹夜叉假佛爲依止，徹底走上岔路，成爲密宗行者及天魔波旬的眷屬，永離佛道。

然而後人不察，不僅持誦不動邪師的〈大懺悔文〉，更將「大懺悔文」更名爲「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以作獨立拜懺，於是便有此間流通的《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令佛道階位意旨頓然全失。當知這「三十五佛、五十三佛」本來是各別彰顯佛菩提道的修學次第⁸，然法界中並無八十八位階，

8 依佛法根本道理，「三十五」含意是「凡夫、十住、十行、十迴向、第二大阿僧祇劫位、第三大阿僧祇劫位、等覺、妙覺位」；「五十三」則是「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究竟覺」，如是圓滿佛果。另，「四十二」代表「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十」代表初地至十地（或「十」亦可代表其他階位圓

故「八十八佛」名之創立實有重大過失。現在網路有《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版本⁹是根據密教部《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作五十三佛的佛名調整，增加了過去七佛、賢劫千佛；再根據《過去莊嚴劫千佛名經》、《未來星宿劫千佛名經》加入「過去莊嚴劫千佛」、「未來星宿劫千佛」，最後加上「十方一切諸佛」、「藥王菩薩」、「藥上菩薩」。然如前述，《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占察善惡業報經》皆待高明考校判定，故建議大眾暫不施行五十三佛懺儀。

惟考量末法時節的現在及後世學人愈形需要有相懺，為利益學子作個人懺儀，在此提出根據《佛說決定毗尼經》教示的完整懺悔法（詳下方註腳）來作懺儀，且建議名為《三十五佛名清淨懺儀》¹⁰，除了徹底取代《八十八佛洪名寶懺》

滿，如十住等）。

若如密宗外道將佛經典故編成密續，又如後人隨意合併上述階位數字變成八十八佛，不但不合乎法界在佛菩提道的菩薩階位次第，而且是自創佛法，有大過失。

9 例如此版本：

<http://www.meifotemple.org/uploads/memo/88fohongmingbaochan.pdf>

擷取日期：2022年4月8日

10 在此簡要說明這《三十五佛名清淨懺儀》的內容，依《佛說決定毗尼經》為：1. 讚佛偈；2. 三歸依：「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3. 稱三十五佛名：「南無釋迦牟尼佛」至「南無寶蓮華善住娑羅樹王如來」；4. 懺悔經文（懺悔偈）及懺罪功德：「如是等一切世界，諸佛世尊常住在世，願諸世尊慈哀念我，若我此生、若我前生，從無始生死已來，所作眾罪……。『眾罪皆懺悔，諸福盡隨喜，及請

(多以〈大懺悔文〉為藍本)，也讓大眾能依佛經所示之清淨懺法來除罪悔過；又，此《三十五佛名清淨懺儀》應獨立於佛門晚課之外，不與晚課併行，而另作為學子的個人懺儀。至於許多人喜愛的《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中的〈懺悔文〉，實際上是出自宋朝知禮法師依正見撰著的懺文¹¹；此懺文內容能令學子發起真實懺悔，故個人作懺時，可不拘形式而單獨持誦此文，至心懺悔自心不善，清淨過往所造眾罪。

至於〈大懺悔文〉，為了避免大眾繼續受到混淆，不讓密教所編的〈大懺悔文〉（後人更名為《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留在世間，不令四歸依繼續潛伏在佛門、破壞佛法，大眾應當審慎揀擇出這偽裝成佛法功課、實是毒害眾生的惡法，將此

佛功德，願成無上智。去來現在佛，於眾生最勝，無量功德海，歸依合掌禮。』……菩薩若入諸法自在三昧，隨諸眾生種種欲樂，現種種形而成就之。」《大正藏》冊 12，頁 38，下 21-頁 39，中 13。

5. 最後是〈迴向偈〉：「禮懺功德殊勝行，無邊勝福皆迴向；普願沈溺諸眾生，親證菩提皆成佛。」

- 11 《四明尊者教行錄》卷 1：「弟子(某甲)至心懺悔，自從無始至于今日，未識佛時、未聞法時、未遇僧時，不信因果，汨沒死生。動身口意，無惡不為。遇不善緣，近惡知識；乃至焚燒塔寺，誹謗大乘，侵損常住，污梵誣僧，犯諸禁戒，作不律儀，十惡五逆輕重罪愆。身業不善，行殺盜婬。口業不善，妄言、綺語、惡口、兩舌。意業不善，起貪瞋癡。殺父、殺母、殺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自作教他，見聞隨喜。如是等罪，無量無邊；今日披陳發露懺悔，惟願三寶同賜哀憐，令我罪根一念霜融，悉皆清淨。」《大正藏》冊 46，頁 860，下 24-頁 861，上 5。

第四堂功課〈大懺悔文〉別還給密宗喇嘛教，以免佛弟子明知故犯，避免不了未來不可愛果報。

● 〈八十八佛名——簡易十二問答釋疑〉

問：《八十八佛洪名寶懺》除了密教四歸依以外，並無特別不如理，是否真有必要從佛門剔除出去？

答：世間君子尚且「惡紫之奪朱也」——紫色相似於紅色而混淆了真正的紅色，如是虛偽之相似法應予斷除；這《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也是佛門中的「紫之奪朱」，以相似法來李代桃僵——當知這是居心叵測的密宗不動金剛上師編制懺儀《大懺悔文》（後世依之改名為《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流通於世），很堂皇地在《大懺悔文》中加入「歸依上師」，這是故意在佛教的「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前面加上歸依上師，以蓄意破壞佛弟子對佛法僧三寶的清淨三歸依，密宗金剛邪師的目的在於從根本破壞佛弟子對佛法的深淨信。今天佛門大眾既已大多明白密宗邪惡破壞佛教的本質，就不宜執意將根源於密宗惡意製作的懺儀（本質在破壞佛法）《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繼續收錄在佛門、甚至以為只要將「歸依上師」拿掉就好；這是將惡人編制的懺儀大刺刺地作為佛教清淨懺儀，幫助密宗誤導眾生。如是佛密不分，試問有哪一尊佛會同意這樣和稀泥、以邪代正的作法呢？

問：既然《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是從這密宗人士不動上師所編纂的《大懺悔文》之懺儀略作調整過來的，是否就不

必追究那麼多了？

答：須知密宗金剛邪師編制《大懺悔文》的目的是將佛弟子轉易為密教人，這根本作意本身就是有大問題的，便不應再在明知其問題後而仍然放過，以求佛門和諧。自古以來，就有人被誤導進入密宗、被騙財騙色、甚至行男女雙修、死後下墮三塗；今日若不正本清源、除惡務盡，只是為了佛教界圖方便（長久以來唸習慣了）而為此惡意懺法開緣，則後世眾生更難辨別清濁。因此之故，應該一舉將之剔出佛門之外，還給佛教本來清淨面貌。又，目前流通在市面的《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有許多版本，有的仍然維持「歸依金剛上師」等，有的則無，如此難免魚目混珠，混淆眾生正知正見，以致無法脫離密宗的影響、甚至淪墮在魔波旬的魔掌中。因此，即使是有人主張可以重新修訂《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來流通，也仍然無法改變密宗惡意破壞佛門梵行的本質，所以應將之完全剔除於佛門，才是佛門之福。

問：你們是不是考慮大家會回到不動上師編纂的《大懺悔文》之懺儀，所以才要防微杜漸？

答：這不是防微杜漸，而是現在進行式，《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本身就是立基在不動邪師的《大懺悔文》，是在佛門四眾中廣為流行的知名懺儀。知名的「佛陀教育基金會」印製了許多佛書流通各地，然因顯密不分，因此大量印製的密宗書籍也紊亂世間，所以功過參半。該基金

會也印製了不動法師的《大懺悔文》，且可能怕名稱不夠響亮而更名為《八十八佛大懺悔文》，如是與《八十八佛洪名寶懺》合流，又回到密宗本質；如此即是混淆正法，破壞清淨佛法。因此，今日既知《大懺悔文》製作之初就隱含惡意本質，便不當再姑息養奸，而應將不動法師編纂的法本、以及後世衍生出來的相關法本——《大懺悔文》、《八十八佛洪名寶懺》、《八十八佛大懺悔文》等，一舉剔除，徹底杜絕後人顯密不分，令「歸依上師」惡法永遠從佛門中消失。今日佛教界應當清楚揀擇、剔除密宗惡法、惡律儀、惡懺法，勿令相似的惡意懺儀死灰復燃，而遂波旬之心。當知密法就是邪惡的魔波旬親傳的，他惡名昭彰到連此娑婆的其他小世界魔王都極端嫌棄厭惡他。¹² 因此我們應當遠離一切密法懺儀、相似懺儀；若有人親近、發放此懺儀，應予勸阻。

問：坊間《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有許多版本，有人以某版本

¹² 《大方等大集經》卷 52〈諸魔得敬信品 第 10〉：「爾時會中，有一魔王名曰歲星，即起合掌，向諸魔眾而說偈言：『今此瞿曇仙，大欲欺歎我，分布四天下，一切諸鬼神，與諸四天王，皆悉令護持；唯除於我等，而不見與分。』爾時會中，復有魔王名那羅延月，舉手指示魔王波旬而說偈言：『由此波旬故，而不分與我，如是一惡人，毀滅我等眾。』爾時會中，復有魔王名盧陀弗師吒而說偈言：『我等今當共，遠棄魔波旬；如是弊波旬，鄙賤極惡法；我等從昔來，未曾見聞此。我今咸勸請，大師瞿曇仙，真正法寶聚，熾然令久住，我等當護持，養育令增長。』爾時，魔王波旬見聞諸魔作一朋黨共平論已，羞慚恥愧。」《大正藏》冊 13，頁 344，中 6-25。

去擲筊請示 佛菩薩，指示該版本可以唸。

答：在 平實導師尚未揭露密宗底細，大眾不知密宗不如法；然即使今日大家終於明白了密宗污穢的面貌，但平實導師並無暇一一詳細說明各類事項，例如盛行於佛門的課誦儀軌，這須花許多時間重新審編，而非指陳其中的密宗不如理之法即可，因此才有現在重新檢視審修一一儀軌而刊載於《正覺電子報》之事。

因此，早先有人以《八十八佛洪名寶懺》去請示 佛菩薩可否施行，佛菩薩只能就學人當時尚無正法可學的狀況提攜護念，以幫助學人修學佛法。今日我們既已從《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結構，揀擇出它的起源與密宗惡意破壞佛法的關聯，且也以文字正式說明了這整個懺儀製作的惡意根本，則學人如果現在重新擲筊請示佛菩薩，一定會得到不宜再拜《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開示，除非他家裡供奉的佛菩薩是由曾經學密的法師或喇嘛舉行安座儀式。且據知有學人拜《八十八佛》時，在拜其中的「三十五佛」感到心特別輕安、清淨。這是為什麼呢？此應是由於「三十五佛」的出處《佛說決定毗尼經》，世尊金口宣說了三十五尊佛的懺悔文、懺悔法、懺悔偈，懺悔的原理及結構清楚、清淨，也就是懺悔的法理是清淨的。

問：這麼說，這《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應該是有問題；是否可簡要說明這不動金剛上師與密宗有何因緣？

答：史學家公認，印度在公元八世紀就已經徹底密教化。來自天竺（印度）的不動金剛上師是在宋朝年間（趙宋是公元 960—1279 年，公元十世紀至十三世紀）從西夏來到中國，後來他編纂出《大懺悔文》而成爲後來的《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他名爲「金剛上師」，這稱號表示他來自完全密教化的印度、而且是已經成就密教男女雙修灌頂的金剛上師（「金剛」是譬喻男根）。《新續高僧傳》卷一說明了，他是「天竺人」且「顯、密（法）俱徹」（密宗人士都會誇大他們知道佛教的法，亦將佛教稱爲顯教，自說密教的法勝過顯教；如此的附佛外道），意即他是印度密教體系正統男女雙修灌頂出身的真正金剛上師，所以他主張歸依金剛上師，這就不動法師的出處。今日我們既知箇中實情，便應更弦易轍，避免大家繼續實行密宗懺儀。如果還圖方便說大家已經拜習慣（《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了，所以無所謂，這不但是將清淨懺儀當作兒戲，且更自造不可愛樂之未來苦果。

問：郭正益老師當初破參前也有禮拜《八十八佛》懺儀，而且還寫在見道報告中，爲何現在卻勸阻大眾作此拜懺呢？

答：末學（正益）當時不知道密宗底細，只是猶如一般學人一樣單純想在禪三前懺悔，因此作此拜懺。今日既知《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本質並不如法、而且危害學人甚巨，哪裡還可支持大眾繼續禮拜這《懺法》呢？

若佛教界存心爲圖方便、除惡未盡，不但違背諸佛菩薩

的清淨教誨，且必有後患！既知此懺儀的本質並不如法，便無任何道理再替密宗篤行男女雙修的金剛上師、以及他所編纂的懺儀張眼，以免自身遭受壞人法身慧命的不可愛果報。

問：這麼說，似乎這不動法師編纂的《八十八洪名寶懺》不合乎佛教的懺儀規矩。是否佛教真正懺儀的編製需有一定的規矩？為何一定要改掉沿習已久的早晚課中的懺儀？

答：除了上述所說的道理外，佛教的懺儀是有一定的儀軌規矩、法會結構、懺法次第、應行禮法、注意要點等。這在宋·四明知禮、遵式慈雲（慈雲懺主）兩位法師的著作中，都有為我們後人作出清楚的開示與說明，依照這兩位真正的佛教法師所說所行才是實踐真正佛教的懺儀法則；例如普行世間的《大悲懺》就是宋·四明知禮法師編制的，然時日變遷、真義易泯，後人不解懺儀禮法而妄有增刪，本會便依其原來儀本，回復《大悲懺》應有的佛法真確懺儀要旨及精神，還原大乘佛教清淨相貌（回復後《大悲懺法會》非常莊嚴殊勝，法會總時間在今年二月已控制調整在兩小時左右，適合大眾拜懺）。因此，回歸真正佛法真義的懺儀，更能感得 佛菩薩降臨法會，護念加持與會大眾。反之，已知《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本質而仍一心執意奉行，縱使剔除「歸依金剛上師」，則不論是在早晚課、或個人禮懺時，也只有密宗牛鬼蛇神聚集降臨了；這是由於已知密宗真相而仍執

意奉行者，必是密宗弟子之魔眷屬，非佛弟子。

問：難道我們不能選自己喜歡的佛菩薩、自己來編制懺儀嗎？我想要特別選幾尊比較相應的佛來做拜懺，這樣編制個人懺儀有過失嗎？

答：密宗外道藐視佛法、隨意編寫我們佛教的懺儀，這類入篡正統的惡行，清淨佛子自是不應苟同。然若想要有自己相應的佛菩薩，可供奉聖像、如法如理為佛菩薩聖像安座之後，早晚禮拜，就可滿足佛弟子恭敬禮拜之心，然亦應與清淨懺儀分開來理解。

又，真正有心編纂佛教懺儀者，必須正受三歸五戒、受菩薩戒，秉持戒法，依循世尊旨意、恭敬經論、以法主楷定為依歸，如是方能符合聖教；如若不然，難免不淨作意、慢心自縱、自行其是，更難免成為魔波旬的俘虜而不自知。

問：《大悲懺》需要許多梵唄配合，無法自行在家禮懺；《八十八佛洪名寶懺》被剔除，雖然是對的，但學人就沒有可在家中禮拜的個人懺法了。

答：《大悲懺》確實較有所限制，不太適合個人拜懺。然無論如何，佛教界一切學人應先遠離密宗、密法、密宗懺法，以免日日背離諸佛菩薩而不自知（若已知而卻執意照舊沿用密宗懺法，必然有未來不可愛的異熟果報，何苦來哉？）。若還是希望有懺法可替代，則本文依《佛說決定毗尼經》開示的簡易懺儀、也就是《三十五佛名清淨

懺儀》，即可作為個人實行的清淨拜懺。未來若有因緣，或可依經論編纂一適宜大眾集體拜懺、亦個人拜懺的眞正佛教懺儀，並不爲難。

問：提到這「三十五」，我亦不解：爲何「八十八」這數字不符合佛菩提道的修學階位？而連帶說這懺題「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也有問題？「三十五」加「五十三」不就是「八十八」嗎？

答：佛法中的一文、一字、一數、一值，皆有其意義，不是可以隨意相加的。三十五尊佛、五十三尊佛、七尊佛，各有彰顯佛菩提階位的意涵，不是可以隨意作算術相加，成爲「 $35+53=88$ 」而以「八十八佛洪名寶懺」作爲懺題。同理，同一部經中前後緊鄰的佛尊數，亦不可隨意自行相加，例如「 $7+53=60$ 」。當知這些數值本身都已各自詮表彰顯其義圓滿，吾人隨意相加的義理爲何？皆成無義也！

佛菩提道上，常出現的「三十五尊佛、五十三尊佛、七尊佛」皆有法界之佛菩提道修學上的階位之意涵。如世尊在《佛說決定毗尼經》開示的「三十五尊佛」名，我們可從法界道理理解這「三十五」的意義是「凡夫、十住、十行、十迴向、第二大阿僧祇劫、第三大阿僧祇劫、等覺、妙覺」，這在諸定義中最爲特別；然當知這是「前三十五」，應知尚有「後三十五」：「十住、十行、十迴向、第二大阿僧祇劫、第三大阿僧祇劫、等

覺、妙覺、究竟覺」；以「前三十五」的「凡夫位」即是「理即佛」，就是在特別強調眾生有如來藏，以如來藏心即是將來成究竟無上覺的無垢識心體，故列名為首；此「理即佛」亦表示這《佛說決定毗尼經》所說「三十五佛懺」是實相懺（雖凡夫不解，然應如是信受）。「前三十五」是始從「理即佛」，「後三十五」是「究竟即佛」——成就無上正等正覺，顯示前後有別；即此毗尼懺法亦是「前三十五」與「後三十五」之間的關鍵——必須真實履踐世尊開示的毗尼懺法，這樣才不墮凡夫地。

又，「五十三尊佛」之「五十三」的意義是「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究竟覺」之佛菩提道階段，此大家很容易理解。

又，「七尊佛」的「七」之意義是「習種性位（十住）、性種性位（十行）、道種性位（十迴向）、聖種性位（十地）、等覺、妙覺、究竟覺」之佛菩提道階段。

所以這都是佛菩提道的階段顯示，何謂不然？

問：所謂「這諸佛尊數會切合、提示、闡明菩薩道階段」恐怕只是片面之詞，這經證何在呢？如何以此來訾議這《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懺題之「八十八佛」呢？

答：當知大乘第一義諦中，誰允許學人隨心所欲作算術加減？若可如此算數加減，世尊早已在法會當時就開示了，何必等到後世仍在凡夫位的外道金剛不動邪師、甚

至今日的吾人佛弟子來作呢？世尊既沒有教導我們這麼作，當知這就是因為佛法中的一文一字一數一說，皆有其存在法界中的真實義，絕非吾人所以為的只是隨機之說、而無諸佛尊數本身的意義與本質可言。身為凡夫位的佛弟子不知佛法密意，如何可隨意作算術加減，卻不探究諸佛尊數有其佛菩提道階位的含意呢？又如何接受這密宗自創之假佛法「八十八佛」呢？是故吾人應當如理思惟世尊經中聖意，更當思惟《新版早晚課》一文既是恭呈聖位菩薩平實菩薩斧正楷定，即是聖言量，故當思惟、會通、信受。

問：既然如此，《八十八佛洪名寶懺》分成上下兩堂：第一堂拜五十三佛、第二堂拜三十五佛，是否可以呢？這懺題名字改一下、「歸依上師」也予刪除，是否就可通融呢？

答：從《大懺悔文》（後世依之改編成《八十八佛洪名寶懺》）的結構：(1)四歸依 (2)諸佛名號 (3)懺悔經文及懺悔偈 (4)發願迴向，其中 (1)、(2) 已在上文略作說明，至於 (3)、(4) 都有部分嫁接自密教密續的《瑜伽集要鬘口施食儀》，更可見這《大懺悔文》懺儀的編製作意就是想要推廣密宗外道思想。此一根本作意，貫串上述 (1) (2) (3) (4)；那麼今日吾人主張只要剔除密教的內容就可以繼續流通《八十八佛》懺儀，要如何向諸佛如來交代呢？釋迦牟尼世尊開示《佛說決定毗尼經》（三十五佛名）、《佛說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和《占察善惡

業報經》（五十三佛名），其性質不同，是故 如來都沒有將 35 佛、53 佛加在一起，我們後人如何可以聽從密教金剛上師的話、擅自加在一起變成八十八佛來禮拜呢？佛法懺儀並非如同兒戲可以像密宗那樣這裡騰挪、那裡騰挪、然後產生一部懺儀。又，兩堂功課本質無別、且內容貼近，則切割為上下兩堂是否有其意義呢？若是爲了規避這「八十八」數，當思 釋迦牟尼佛當初開示時就沒有作此算數加法，我們後世佛弟子爲何要聽密教不動邪師凡夫知見的話仍舊拜八十八佛呢？

又，當知新修訂的《早晚課》有各別的數堂功課，每一堂都有其各別的修學上的宗旨（又如《三時繫念》雖分成三部分三個時段，然每個時段之作用修學目的各自有別），因此不宜將《八十八佛洪名寶懺》拆解成上下兩堂、而其本質及功用全然相同，便以爲可以就地合法化這密宗懺儀。

總結，當知天魔波旬要阻撓第三次大乘佛法正教復興，惡念要令此剔除密宗、密法、密教懺儀之大法事功虧一簣；凡是佛弟子皆應思量、徹底與密宗懺儀《大懺悔文》、《八十八佛洪名寶懺》、《八十八佛大懺悔文》切割，改用《佛說決定毗尼經》（三十五佛名）等正經所載的懺儀，不應令此大乘佛教復興未得克盡其功、而留下密宗可以死灰復燃之機會，因爲以相似像法取代佛法而流通者因果甚重，不應輕忽！（待續）



玄奘文化千年路

系列影片

上線訊息公告

為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2020 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為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為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卮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 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淫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姪姪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要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為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真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

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3 年上半年禪淨班，預定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6 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2023/04/24（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週

五)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2 (週六)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04/21 (週五)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23/04/19 (週三)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

20:30。預定 2023/04/21（週五）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19:30。預定 2023/04/24（週一）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預定 2023/04/16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共修時間：香港單週日（午：14:30~17:30）。

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不退轉法輪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為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為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為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

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
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二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

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桃園、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23/3/12（日），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3/19（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3/12（日），台北、桃園、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23/3/19（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九、台北講堂將於 2023/3/26（日）辦理三歸依暨五戒大典，歡迎求受三歸依及五戒之正信佛教徒報名參加，敬請事先於本會各地講堂報名。於正法道場中求受三歸依及五戒，將是您未來於大乘法中證悟的正因；並由平實導師擔任三歸依及五戒之證明師，更使您與大善知識結下殊勝的法緣，敬請把握此難得的機會。另外，本會專為台灣本島以外地區，且無法親自參加本會所舉辦歸依法會之佛弟子，辦理通訊歸依（全年皆可申請）歡迎無法親自前來台灣歸依的大眾申請，共結殊勝法緣。通訊歸依注意事項詳見本會官方網站：

<https://www.enlighten.org.tw/b35>

十、2023 年上半年禪一，因疫情緣故，暫停舉辦。

十一、2023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5/11（週四）～5/14（週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5/25（週四）～5/28（週日），第三梯次於 6/8（週四）～6/11（週日）舉行。

十二、2023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22、1/23、1/24、3/5、5/20、5/21。（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

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

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

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3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0 月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 400 頁。）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

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

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 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 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

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

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

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冊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

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 2013 年底至 2017 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 2022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

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

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已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四、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爲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

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為《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至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為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歧途。重新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將於 2023 年 5 月出版，然後每七至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定價 400 元。

三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大法鼓經講義》共六輯，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1 月出版，第二輯將於 2023 年 3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

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眞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爲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爲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總共六輯，每輯 300 元，於 2023/01/30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

三十六、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爲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

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

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3 年已經是連續第 12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寒冬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8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

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一、《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二、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勩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2/12/27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一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售價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58.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59. 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60. 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1. 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2. 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23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六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3.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3 年五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64.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5.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售價未定
66.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67.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售價未定
68.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69.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0.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售價未定
7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2.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 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

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疑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

